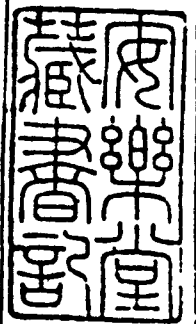


御製道德經

御製道德經序



朕聞道者先天地而為  
萬物宗。生生化化莫得  
而名者也。惟至人凝道  
於身。故其德為玄德。而

其言為聖言。老子道貫  
天人。德超品彙。著書五  
千餘言。明清淨無為之  
旨。然其切於身心。明於  
倫物。世固鮮能知之也。

嘗觀其告孔子曰為人

子者無以有已。為人臣

者無以有已。而仲尼答

曾子之問禮。每曰吾聞

諸老聃。豈非以人能清

淨無為。則忠孝油然而  
生。禮樂合同而化乎。猶  
龍之嘆。良有以也。自河  
上公而後。註者甚衆。或  
以為修煉。或以為權謀。

斯皆以小智窺測聖人  
失其意矣。閩之洪武之  
註。雖各有發明。亦未彰  
全旨。朕以聖言玄遠。未  
學多岐。苟不折以理衷。

恐益滋譌誤。用是博參  
衆說。芟繁去支。釐為一  
註。理取其簡而明。辭取  
其約而達。未知於經意  
果有合否。然老子之書。

原非虛無寂滅之說。權  
謀術數之談。是註也。於  
日用常行之理。治心治  
國之道。或亦不相徑庭  
也。爰序諸簡端。以明大



旨云

皇朝通志

順治十有三年歲次丙  
申仲春朔日序

御註道德經 上篇

第一章

道可道非常道。上道字。乃制行之道。可道。行之也。常道。乃真常不變

也。道名可名非常名。上名字。乃立言之名。可名。言之也。常名。即

常道之名。無名天地之始。無名者。道也。所以生天生地也。有名

萬物之母。有名者。道所以化生萬物也。故常無欲以

觀其妙。常無者。法道之無也。觀者。常無者。法道之微妙也。常有欲

以觀其徼。常有者。法道之有也。此兩者同出



道德經卷上

而異名。

兩者。謂有無也。同出於道。而特異其名。

同謂之玄。

凡遠

而無所至極者。其色必玄。故以玄乎。形容道之不可名。

因之又玄。衆

妙之門。

玄已至矣。玄之又玄。則玄亦不足。以名之矣。故為衆妙之所從出。

凡天下之道。可以制行者。非常道之名也。凡天下之名。可以立言者。非常道之名也。

故無名之道。渾淪無體。而天地於此始焉。及其有名。長養不窮。而萬物於

此生焉。道之有無。兼該如此。故得道者。內觀其心。心無其心。外觀其形。形無其

形。是謂常無。蓋欲以察道之微妙焉。至於措之五常。施之百行。無物不有。無時

不然。是謂常有。蓋欲以察道之邊際焉。正以有無兩者。非判然二物也。同出於

自然之道。而特異其名耳。蓋世有以有  
為道者。有以無為道者。有以非有非無  
為道者。有以亦有亦無為道者。彼皆分  
別執著。而不知有無渾融。故有無渾融。  
斯謂之玄。然玄亦不足以盡之。而且玄  
之又玄。是為衆妙之所從出。而天下之  
道。莫有過  
之者矣。

## 第二章

天下皆知美之為美。斯惡已。

也。真美。不可知也。皆知美之

為美。即非美矣。

皆知善之為善。斯不善已。

也。真善。不可知也。

皆知善之為善。即非善矣。

故有無相害。

天下之物。生於有。有生於無。

難易相成

見以為難。則易至。見以為易。則難又至。

長短相形

有長而後見有短。有短而後見有長。高下相傾。下者以高為望。高者又以

下為歸。

音聲相和

此唱而彼和之。彼唱而此又和之。

前後相

隨

自以為後。而有後乎我者則為前。是以以為前。而有前乎我者則為後。

聖人處無為之事

以常道處事。而事出於無為。

行不言

之教

教出於不言。而

萬物作焉而不辭

猶

動也。不辭。謂不辭謝禁止也。

主而不有

不有。不自以為德。

為而

不恃

不恃。不自以為能。

功成而不居

不居。不自以為名。

夫

惟不居是以不去能去也

謂物

老子五千言。上可以通於妙。下可以通於微。以之求道則道得。以之治國則國治。以之脩身則身安。其言常通於是三者。此章言性情之事。夫人之所謂美善皆生於情。以適情為美。未必真美。以適情為善。未必真善。如此者何。情使然也。夫人之性大同。而其情則異。以殊異之情。外感於物。是以好惡相繆。美惡無主。皆知美之為美。而不知惡之名已從美生。皆知善之為善。而不知不善之名已從善起。蓋天下之物。未有無對者。有無之相生。難易之相成。長短之相形。高下之相傾。音聲之相和。前後之相隨。有其一。未有無其二。聖人知之。將復其性。必

化其情。是以體道自然。為無為之事。行  
不言之教。美者固美。惡者亦化。而為美。  
善者固善。不善者亦化。而為善。是以用  
無染物。教無棄人。萬物各遂其性。若未  
嘗使之然者。故萬物並作。吾從而與之。  
作而不解。萬物並生。吾從而與之。生  
而不有。方其有為。非我之為。順物而  
已。故為而不恃。及其有功。非我之功。應  
物而已。故功成而不居。夫惟不居。則萬  
物莫不仰之。如天地而愛之。如父母。更  
無離去  
之者矣。

### 第三章

不尚賢。使民不爭。

尚賢。則民耻於爭。

不貴難

得之貨。使民不為盜。貴難得之貨。則民病於無有。而至於盜。

不見可欲。使心不亂。可欲。如尚賢貴貨之類。凡爭盜皆起於見

欲。是以聖人之治。虛其心。實其腹。除其心嗜好。其心

嘗虛。則欲盡。理還而腹實矣。和柔收斂。弱其志。強其骨。其志嘗弱。

則無欲自剛。而骨強矣。剛常使民無知。無欲。使夫知者

不敢為也。嘗使百姓黜聰明。絕嗜欲。縱有知識者。亦不敢有所作為。為

無為。則無不治。大為治。而至於無為。則天下無不治矣。

聖人見夫知美斯惡。知善斯不善。故不敢啓天下之知。其於賢也。非遺而不用。



也。而不矜尚之。以啓民相競之心。則民  
返於自然。而不爭矣。其於貨也。非棄而  
不收也。而不貴重之。以啓民貪竊之意。  
則民安於素朴。而不為盜矣。夫烈士狗  
名。貪夫狗財。亂所由生也。今不尚賢。則  
不見名之可欲。不貴貨。則不見利之可  
欲。而心不惑亂矣。是以聖人之治。使心  
嘗虛而腹自實。蓋清淨而道來集也。使  
志嘗弱而骨自強。蓋無欲而德自剛也。  
夫民生有欲。無知則已。聖人惟不啓其  
無涯之知。故不導其無窮之欲。民皆返  
淳抱朴。間有知識者。亦不敢有所作為。  
則天下皆歸於無為。而無不治矣。夫無  
為。由於無欲。無欲。由於無知。果何以致  
此於民哉。亦曰聖人者。固自謂未嘗有  
知也。固未嘗見天下有可欲之事也。有

# 第四章

道沖而用之或不盈

道本無名。故沖。然為衆妙之門。故用之不

窮。而莫能盈其量。

淵乎似萬物之宗

也。淵。至深之處。道為萬物

母。故曰宗。

挫其銳

銳。心出而入物。為銳。故當挫之。

解其紛

而構入

心。為紛。故當解之。

和其光

之本體之明。和之而不曜。

同其塵

庶民

之雜。同之而不殊。

湛兮似或存

湛然至清。如有所存。

吾不知

其誰之子象帝之先

也。善不知道之所從生。其在帝之先乎。

帝。謂生物之主也。

夫無為之道。本至虛耳。然以之適衆。有雖天地之大。民物之廣。無所不遍。愈用而愈不窮。物有滿而道未嘗滿。物自道而道未嘗物。淵乎似萬物之宗也。人莫不有道。惟聖人能全之。何以全之。於其銳。恐其入於妄也。解其紛。恐其與物構也。不入於妄。不與物構。則污淙去而光生焉。然苟自曜其光。則是有心。以立異於衆矣。故和其光。以至潔之光。應至雜之塵。而無所不同。豈棄萬物而為道哉。道如是而後全。則湛然至清。而常存矣。雖存而人莫之識。故曰似或存。道雖存。終莫得而名。故曰不知其誰之子。然又不可謂無也。故曰此其似帝之先乎。帝者。生物之主。群化皆處其後者也。而道又先於帝。則莫或先之者矣。

第五章

天地不仁。以萬物為芻狗。聖人不仁。以百

姓為芻狗。芻狗者。結草為狗。用之祭祀。祭畢則棄之。乃最無容心之物也。

天地之間。其猶橐籥乎。橐籥者。鑄治所用。致風之器也。橐者。

外之積。所以受籥也。籥者。內之管。所以鼓橐也。虛而不屈。動而愈

出。惟其空虛而無屈竭之時。是以動盪而有引伸之妙。多言數窮。不

如守中。中者。不偏不倚。之謂。即道也。

夫道冥於帝之先。而不知所從出。故聖人為無為。而無不治。功成而不居。又豈

容存一心。曰我能仁。百姓哉。天地體此道者也。其生物也。以不生生之。聖人體此道者也。其治天下也。以不治治之。何也。萬物與天地同體。百姓與聖人同體。天地聖人。內不見有能仁之心。外不見有所仁之物。其自視猶芻狗然。則其視萬物。百姓也。亦若是而已矣。惟不自以為仁。故其仁無窮。然則天地之間。其猶橐籥乎。惟其虛而不屈。是以動而愈出者也。則體此道者。為無為而言。亦無言。不可知已。夫發於聲。而為言。而出此言者。不可言也。人莫不然。然而往往尚口。乃窮者。以其心不倚於有。則倚於無。不著於取。則著於捨。不能與道相符。故也。夫惟不倚。有無不著。取捨而與道相符。是之謂守中。故多言數窮。不如守中之為。

不窮也。

# 第六章

谷神不死。是謂玄牝。

谷。喻言也。以其虛而能受。受而不有。微妙

莫測。故曰谷神。道本真常不滅。故曰不死。牝能生物。猶所謂母也。謂之玄者。見其生。

而不見其所以生也。玄牝之門。是謂天地根。

言天地自此而

生也。綿綿若存。用之不勤。

綿綿。微而不絕也。若存。存而不可見。

也。能如是。雖終日用之而不勞矣。日

人知天地之生萬物。不知天地乃生於道也。吾何以見道之神哉。譬之於谷。谷

至虛而猶有形。谷神則虛而無形也。虛而無形。尚無有生。安有死耶。不死則不生。不生者能生生。是之謂玄牝。玄者有無之合。牝者能生者也。道之所以生天地。由此而已。故曰。是之謂天地根。以爲亡耶。則綿綿而未嘗絕。以爲存耶。則惡覩其存哉。人能如是。則有形之身。可使虛而如谷。無形之心。可使寂而若神。而吾之用之。無所容心。脗合而已。尚何勤之有哉。此章乃修養工夫之所自出。老子之初意。却不專主修養也。

## 第七章

天長地久。天地所以能長且久者。以其不

自生。故能長生。不自生者。惟生物也。是以聖

人。後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後其身者。後已

而先人也。外其身者。薄已而厚人也。身先。謂人莫之能上。身存。謂物莫之能害。非

以其無私耶。故能成其私。私。謂身也。後身

故曰成其私。

上言道生天地。此章言天地之生萬物。聖人之成百姓也。長生久壽。莫如天地。

天地所以能長且久者。正以天施地。其施物不已。其生物不測。未嘗一日愛

其施。未嘗一日息其生。是之謂不自生。萬物莫不恃之以生。故能長生。聖人亦



然。知此心真常不變。浩然與天地同量。故於此身無可愛者。一心之運。知無不為。舉措之間。無非善利。由其不見有身故。天下之有身者。莫我若也。故大德必得其祿。必得其位。必得其名。必得其壽。是謂後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蓋聖人之心。明通公溥。洞然無私。非求以成其私也。而私友以之成。道則固然耳。

## 第八章

上善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爭。處衆人之

所惡。故幾於道。

不爭。不爭處高深也。衆人之所惡。謂卑下也。幾於道。

似有道者之善也。

居善地。

避高趨下。未嘗

心善淵。

空虛靜默。深不與善仁。利澤萬物。施而可窮。善淵也。不求報。善仁也。言

善信。止。必旋。方必折。塞必政善治。穢。洗滌。群

高下。善事善能。遇物賦形。而不動善時。凝

春泮。涸溢。不失節。善時也。夫惟不爭。故無尤。水兼上。文

而不爭。處高潔。故無怨尤之者。聖人既已。後其身。外其身。則又烏見有

可爭之善哉。夫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者善也。上善者。道之所謂善。非天下皆

知善之為善者也。故若水焉。蓋水灌漑

浣濯。有利萬物之功。乃處衆人所惡。污下之地。故幾於有道者之善也。夫水兼

七者之善而不爭。而聖人似之。是以居之安。而居亦善地也。定而靜。而心亦善淵也。仁覆天下。與亦善仁也。庸言之。言亦善信也。以正治國。政亦善治也。泛應曲當。事亦善能也。與時偕行。動亦善時也。夫人之有善而不免於人非者。以其爭也。聖人備衆善。而不自以為能。故於天下無所爭。而天下亦無怨尤之者矣。

## 第九章

持而盈之。不如其已。揣而銳之。不可長保。

盈則必溢。恐其溢。而左右以枝之。曰持。銳則必折。懼其折。而節量以治之。曰揣。金

玉滿堂莫之能守

戒之在貪也

富貴而驕自遺

其咎

戒之在傲也

功成名遂身退天之道

功成名遂

嘗存謙退之心  
是謂天之道

此章言守身之道。知盈之必溢。而以持  
固之。不若不盈之安也。知銳之必折。而  
以揣先之。不若如不銳之可長保也。是故  
滿而不溢。所以長守富也。持而盈之。則  
金玉滿堂。莫之能守矣。高而不危。所以  
長守貴也。揣而銳之。則富貴而驕。自遺  
其咎矣。然則惟功成名遂。而常存謙退  
之心。此所以無私而成其私也。其得天  
之道乎。

第十章

載營魄抱一。能無離乎。

載。乘也。營。魄。即魂也。抱一者。相合

而為一也。專氣致柔。能嬰兒乎。

嬰兒無所。知其而

能。而其氣至柔。滌除玄覽。能無疵乎。

玄覽者。玄妙之見也。著之。

則不免瑕疢。故當滌除之。愛民治國。能無為乎。

以愛愛民。愛必

不周。以事治國。國必不治。清淨無為。則民自化矣。

天門開闔。能為

雌乎。

天門。謂心也。出入而無見其形。是謂天門。開闔。以心之運動變化而言。為

雌者。守靜。養動之意。

明白四達。能無知乎。

內外明白。中心洞然。

而不可存。知。識。故曰能無知。生之畜之。生而不有。為而不

恃。長而不宰。是謂玄德。不宰者。不自以為能宰制也。雖有大

德。而物莫之知。故曰玄德。

魂者。人之陽。魄者。人之陰。故魄為物。魂為神也。聖人性定。而神凝。不為物遷。神

常有以載乎魄。象人以物。役性。神昏而不治。耳目困於聲色。鼻口勞於臭味。則

魄常有以載乎神矣。故教之以抱神載魄。使兩者不相離。此固聖人修身之要。

而長生久視。其道亦由此也。神不治。則氣亂。而強者好鬪。弱者喜畏。不自知也。

神治。則專氣而不分。致柔而無忤。非嬰兒其孰能之。聖人外不為魄所載。內不

為氣所使。則超然玄覽矣。苟此見未忘。遣有著有。孰無著無。可勝病乎。於是并其玄妙之見。而亦滌除之。庶不為見所病矣。若此者。苟誤認之。不幾以虛無寂滅為學乎。不知所言載管魄者。非拱默之謂也。即愛民治國而能無為也。所謂為無為也。專氣致柔者。非鬱閉之謂也。即天門開闔而能為雌也。所謂雄守雌也。滌除玄覽者。非晦昧之謂也。即明白四達而能無知也。蓋如鏡之於物。來而應之。非有意於索照也。所謂知無知也。夫聖人之道。既足以生畜萬物。而又不恃。不宰。苟非玄德。深遠。其孰能與於此。

# 第十一章

三十輻共一轂。當其無。有車之用。輻。輪之股也。轂。

車中之容。軸者也。當其無。謂轂之空處。 堦轂惟空虛。乃可行車。故曰。有車之用。

埴以為器。當其無。有器之用。埴。土也。和土為器。

器中空虛。鑿戶牖以為室。當其無。有室之

用。鑿。穿也。戶以出入。牖以通明。室惟空虛。故人得居處。故有之以為

利。有此車。有此器。有此室。無之以為用。車

轉軸。器之容物。室之出入通明。皆當其無處。則無者。所以為天下用。借

此章言有無合一之妙。世人但知有之為用。而不知以無運有其用。乃神觀乎。

老子 卷下 三



乘載以車。而必載有空虛之處。乃得車之用。日用以器。而必器有空虛之處。乃得器之用。居處以室。而必室有空虛之處。乃得室之用。三者皆當其無。有其用。而天下之理。可以類推矣。故非有。則無。無以施其利。非無。則有。無以致其用。可見有無原自合一。知兩者之不可分。斯知道之至也。

### 第十二章

五色令人目盲。於視也。五音令人耳聾。聾謂

惑於聽也。五味令人口爽。爽謂失馳騁田獵令

人心發狂。發狂謂心難得之貨令人行妨。

難得之貨。謂非日用常行之物。得妨妨害德得也。是以聖人為腹

不為目。腹者。內也。受而不取。納而不留。目者。外也。貪而不能受。愈見而愈不

足。故去彼取此。此彼者。腹也。

故去彼取此

此彼者。腹也。

此章言聖人守身之旨。至人性定于中。目辨色。耳審音。口和味。田獵以時。珍貨在御。隨境而中。不惑。蓋得其正也。若中無所主。則為物遷。遂使五色足以盲目。五音足以聾耳。五味足以爽口。田獵足以亂心。難得之貨。足以傷行。種種皆失其正。外汨而真漓矣。聖人惟守內不務外。使其心。承受諸物。而不隨觸遷流。故為腹而不為目。既去彼以取此。則中常淵靜。而湛然不擾矣。

第十三章

寵辱若驚。

寵。榮貴也。辱。卑賤也。若驚。不安之貌。寵辱若驚者。言驚寵如驚

辱也。貴大患若身。

貴。畏也。言畏其身。若畏大患也。

何謂寵辱

若驚。寵為下。

人知以辱為下。而不知辱生於寵。則辱非下。而寵為下矣。

得之若驚。失之若驚。是謂寵辱若驚。

知寵為下。

則得之若不安。而失之之時。亦若得之之時。無所損矣。

何謂貴大患

若身。吾所以有大患者。為吾有身。

大患者。死生疾

病。攻之于內。寵辱得失。櫻之於外。皆因有此身。方有此患。

及吾無身。吾

有何患。無身。謂忘其身也。知身之非實而忘之。則大患盡去。故貴以

身為天下者。可以寄天下。貴自重其身也。不輕以身為天

下。天下反可寄於吾身。愛以身為天下者。可以託天

下。愛。自惜其身也。惜以身為天下。天下反可託于吾身。

夫聖人既不以外而戕內。則其守內也。驚寵如驚辱。畏身如畏大患。何以言之。

寵辱原非兩物。寵為辱先。故下之。而得亦若驚。失亦若驚。則未常安寵而驚辱

矣。有身乃大患之本。能忘其身。而吉凶皆不得櫻之。則身且若無。而患自不生

矣。推而言之。貴以身為天下。而天下可寄。愛以身為天下。而天下可託。則知不

有其身。然後可以涉世而無累也。

### 第十四章

視之不見。名曰夷。夷。平也。聽之不聞。名曰希。

希。無也。

搏之不得。名曰微。搏。執也。微。細也。此三者。不

可致詰。故混而為一。一者。道也。三者之名。雖立。而究竟不可分。

別。故仍混而為道。其上不皦。其下不昧。皦。明也。昧。暗也。凡物

皆上明下暗。而道則繩繩兮。不可名。復歸

於無物。繩。繩也。繩。運行不絕之貌。運行。不可名。則歸於無而已。是謂無

狀之狀。無物之象。是謂惚恍。

惚恍者。若無。出入變。

化之意。

迎之不見其首。

也。無始。

隨之不見其後。

無終也。

執古之道。

以御今之有。

能知古始。

古之。

道。自無而出。執其初之無。以御今之有。則能知古始之所謂道矣。

是謂道

紀。

紀。紀。網也。治道之綱也。

此章形容道之無迹。道者。無聲無臭。先

天地生。於何而可見。可聞。可搏。手。惟因

其不可見。而名之曰夷。因其不可聞。而

名之曰希。因其搏之不得。而名之曰微。

然欲舉三者而問之。雖智者不能名。狀

則混而為一。仍見道無可分而已。是道

也。仰觀於上而不見其明。俯觀於下而不見其暗。繩絕不絕。以運行之。及執名而以求。則復歸於無。既歸於無。而又若有無狀之狀。無象之象。則謂有不可謂無不可。而以惚恍名之。至矣哉。道之盈天地而不可執著也。以為來而迎之。無前以為去而隨之。無後。此所謂道無在而無乎不在乎。夫無前無後。則不古不今矣。然而追於物之所自生。豈非古乎。觀於物之所現在。豈非今乎。得道者。惟執古以御今。則知古之所始。而無窮之道紀在是矣。

## 第十五章

古之善為士者。微妙玄通。深不可識。夫惟

不可識。故強為之容。不可識。則不可形。豫容。而勉強形容之。

若冬涉川。戒而後動。曰豫。猶若畏四鄰。疑而不敢。曰儼。

若客。言其不敢慢。渙若冰將釋。言其恐陷。敦兮其

若樸。言其質。曠兮其若谷。言其虛。渾兮其若濁。

言其不與物異。以上皆強為之容也。孰能濁以靜之。徐清。孰

能安以久。動之徐生。徐者聽其自然之意。保此道者

不欲盈。常虛而受。則無盈滿。夫惟不盈。故能敝不新。

成。敝。故也。不新。能不成也。成。能成也。



此章言得道者之以虛為用也。謂古之  
 善為士者。將以成聖而盡神也。其入道  
 之功。由微至妙。妙極而玄。玄則通通。則  
 深不可識矣。至於不可識。則又何從而  
 形容之哉。以為如不得已。則若冬涉川。  
 以為如恐人見。則若畏四鄰。以為莊敬  
 而若客。以為為恐懼而若履冰。以為若  
 未雕。以為若谷之能受。以為渾然若  
 濁而不與物異。此七者。疑之而不能擬  
 之也。意者其清乎。世俗之士。為濁所淆  
 孰能如今之濁也。而靜之。而徐清。意者  
 其能生乎。枯槁之人。以定滅性。孰能如  
 今之安也。而動之。而徐生。凡以保此道  
 者。其中常虛而不盈。則但見故而不斷。  
 能故而不斷。則千載如一  
 日。而道於是乎大成耳。

# 第十六章

致虛極。

致者推其至也。致虛而至。於極則凡有皆藏於無矣。

守靜篤。

篤。固也。守靜而至於篤。則凡動皆涵於靜矣。

萬物並作。吾以觀

其復。

作。動也。復者復其始也。萬物有作必有復。虛極靜篤以觀其作且觀其復。

夫物芸芸。各歸其根。

芸芸。作之狀也。歸其根。如華葉之生於根。

復歸於根也。

歸根曰靜。

求靜者止動息念。強持之而非靜也。歸根則返

於自然。乃真靜矣。

靜曰復命。

人生而靜。天之性也。豈非賦命之本然乎。

靜而見性。斯復命矣。

復命曰常。

湛然常存。即所謂常道。

知常曰

明。物無障蔽。故能生明。不知常妄作凶。妄有知常道而

也。機也。知常容。見知常則人我之分。善惡之量。容乃

公。能容則公。公乃王。王公則可以王。王乃天。與天

符。天乃道。道至於天。則皆道。道乃父。豈非能父。

沒身不殆。沒身終身也。殆危也。

保道而不欲盈。則貴致虛矣。虛則必靜。致虛既極。守靜既篤。則萬物皆在觀照

之中。而於其作也。觀其復焉。正以物之生也。雖芸芸之多。而其終也。各歸於本

來之地。故謂之歸根。既歸根矣。則是動極而靜之時。至靜之中。本然之理。於此

始復。故曰復命。至於復命。乃是常久而不易者。能知常久不易之道。方謂之明矣。夫人惟不知此常久不易之道。故有妄想妄動。皆失道而履凶也。知常則其心與天地同大。何物不容。既能容矣。則何事不公。王天下者。即此公道是也。以公道而王。則與天同矣。天即道也。故曰天乃道。此道也。即所謂常久不易之道也。人能得此常久之道。則終其身無非道矣。又何危殆之有哉。

# 第十七章

太上不知有之。

太上。猶言最上。不知有之者。謂相忘無言。不知所以

也。然其次親之譽之。

道德既隱。仁義乃彰。其則民親其仁。譽其義。其

次畏之。

仁義不行。政刑斯作。則民畏其威。

其次侮之。

刑法不足

以制其心。則從事權術。而民侮之矣。

信不足。有不信。

惟上不信。而

屢更治術。則民始不信其上。

猶兮其貴言。

猶。遲疑也。言聖人自信有

餘。而猶然貴重其言。不出諸口。而民自信之。

功成事遂。百姓皆

謂我自然。

民安其身。功成矣。道既大同。事遂矣。

此章言世降之弊。而知道貴自然也。大道之世。相忘無為。未嘗治之。民不知其所以然。及其後也。民之於君。始有親譽之意。又其後也。始有畏懼之意。又其後也。始有玩侮之意。凡此世道愈降而愈下者。由於於上之人。誠信不足。而民始有

不信之者耳。聖人則不然。以道御天下，亦既誠信有餘矣。而其於言也，猶然貴之。不輕出諸口。蓋不言無為，俾民陰受其賜也。及其功既成，事既遂，民日遷善，而不知為之者誰。皆謂我自自然如此。所謂帝力於我何有。豈非感治哉。

# 第十八章

大道廢。有仁義。

大道之隆。無仁義之名。而仁義行其中。大道廢缺。仁

義乃名。

智慧出。有大偽。

智以知之。慧以察之。以知察相加。其偽愈

出。

六親不和。有孝慈。

六親。父子兄弟夫婦也。自六親不和。而後

有孝子慈父之名。

國家昏亂。有忠臣。

君臣同心同德。無忠臣之

名也。國亂而後忠臣見矣。

此章專言末流之遠於道。道隱於無形。安得有仁義之名哉。以其有所愛。有所別。而仁義乃彰。大道於是廢矣。道廢而智慧用。智慧既用。則人人出其變詐。以相適相高。而大偽於是日生矣。夫至治之世。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六親未有不和者。自人各親其親。人各子其子。而孝慈之名出。故有孝慈者。由於六親不和也。大直為公。主臣一德。何從而有不忠臣之名。故有忠臣者。由於國家昏亂也。此見每降而愈下。去道日遠之意。

# 第十九章

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然非聖智。不足以知道。

必至馳騁意。識以為害矣。絕仁棄義。民復孝慈。仁義本在大道。

之中。然使民竊仁義之名。以行其私。必有不孝不慈者矣。絕巧棄利。盜

賊無有。巧以便事。利以濟物。二者非以此為盜。而竊賊無巧利則不行。此

三者以為文。不足故令有所屬。屬。附屬也。下文樸素。

即所屬也。聖智。仁義。巧利。三者。由世道日趨於文。故有此名。文不足以治天下。故當

使之有。見素抱樸。少私寡欲。素未受。未。樸未斲。器。見素。

抱樸。則心目無私。欲自寡矣。



有道者。觀乎世之遞降而去。道日遠也。曰。此名之為病也。故聖智之名出。而後天下之害生。不若棄之。絕之。而天下自利。仁義之名出。而後有孝不孝。慈不慈。分別之論。不若棄而絕之。與道相忘。則人歸於孝慈之中。而無所分別。巧利之名作。而後盜賊起。不若棄而絕之。而使民無所恃。以為盜。凡此三者。皆其日趨於文。故有此名耳。自知道者觀之。是文也。不足以治天下。不若使民有所屬。故屬之以見素抱樸。少私寡欲。而天下自無事矣。豈非上古之治哉。

## 第二十章

# 絕學無憂

學。至於無所學。乃為絕學。無思無為。故能無憂。

# 唯之與

阿相去幾何善之與惡相去何若唯。阿。此。皆。應。聲。唯。

恭而阿慢。善勝惡。猶唯勝阿。相去不遠。人之所畏不可不畏。

荒兮其未央哉人之所畏。聖人亦畏之。而其所畏者大而無極。荒兮

未央。言無畛域也。眾人熙熙如享太牢如春登臺。

熙熙。溺於所好也。享太牢。喻其美。春登臺。喻其樂。我獨泊兮其未

兆如嬰兒之未孩泊。靜也。兆。萌芽也。嬰。孩。稍長也。乘

乘兮若無所歸駕車者。既歸則不乘矣。乘乘。則似進似退。未有歸著

也。眾人皆有餘而我獨若遺我愚人之心

也哉。

遺忘也。各矜所知。則自謂有餘。聖人無所不知。而實無所知。則若忘矣。愚

人之言。言無所知也。

沌沌兮。

渾然無知。

俗人昭昭。

我獨若

昏。俗人察察。

我獨悶悶。

昭昭。矜智巧也。若昏。自晦也。察察。苛

細也。悶悶。無為也。

忽兮若晦。

若無所見也。

寂兮似無所

止。

衆人皆有以。我獨頑似鄙。

有以。有所

用之也。頑鄙。則無所用。

我獨異於人。而貴食母。

道者。萬物

之母。聖人以道為宗。如嬰兒之食於母。

至人於聖智仁義巧利。既棄絕之。而歸於素樸。其於世也。又何所學乎。惟無所

學。乃為絕學。而物無足憂之矣。夫世人所以擾擾多憂者。以心之不能忘也。而善惡之見為最。故謂善之勝惡者。猶之謂唯之勝阿。而不知其相去俱無幾。不若併善之名無之。而此心廓然無累矣。然聖人非安意肆志以行之也。人之所畏。吾亦畏之。而且無所不畏。荒乎其未央焉。正以衆人之於世味。如享太牢之美。如春登臺之樂。而聖人不然。其靜也安。守淡泊。無一念之萌。如嬰兒未孩之時。其動也。乘乘然若動。若不動。無所歸止。而不著迹。此其所以異於衆人也。夫。人惟自見其長。則若有餘。而聖人則包舉萬物。而實空洞無物。則超然若遺矣。將謂是愚人之心也歟。何其渾淪無知也。故人見明。而聖人獨若昏。人能察物。

而聖人獨無為。人皆各出其見。若有所用。而聖人獨頽然鄙然。一無所施。凡此所以異於人者。蓋脫遺學問。以道為宗。如嬰兒之食於母而已。夫嬰兒食母。曾何憂乎。

### 第二十一章

孔德之容。唯道是從。

道無形容。一可形容。即屬之德。然大德之

容亦皆從出於道。

道之為物。惟恍惟惚。惚兮恍兮。

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

恍惚者。若有若無之

意。有象。有物。則所謂無狀之狀。無物之象也。

窈兮冥兮。其中有

精其精甚真。其中有信。窈冥。深遠。不可見。之意。精者。得道之。

一而不雜者也。蓋有中之一。有中之粗者也。唯無中之有。然後為有中之一。真。惟其真。故

不以有而存。不以無而亡。是謂有信。自古及今。其名不去。以

閱衆甫。其名不去。謂道不變也。衆甫者。萬

曰。閱。言道如門。萬物皆自此往也。吾何以知衆甫之然哉。

以此。欲知萬物之所以然者。惟始於此道而已。

夫遺物去智。至於若頑若鄙。則其容之甚德者也。夫何所從出哉。唯道之從而

已。道之為物。惟恍而若。有唯惚而若無者也。方惚而恍。恍則不昧。不昧則疑於

有物也。乃其中有象。象者。疑於有物而非物也。方恍而惚。惚則不皦。不皦則疑於無物也。乃其中有物。物者。疑於無物而有物者也。然非徒揣之以有物而已。乃其中有精。精者。得道之一而不雜者也。天下之物。真而不偽。信而不忒。常而不變。未有加於此。是以古今雖異。而道則不去。唯未常去。故能閱群有之始。而為萬物之母矣。聖人所以能觀群有之始。而知群有之所由然者。以其體乎此道耳。

# 第二十二章

曲則全。聖人動必循理。理之所在。雖曲亦通也。故與物不連而能全。枉

則直。

下。循。理。之。至。直。也。天。

窪則盈。

下。泉。之。所。歸。者。必。盈。故。

敵。

則新。

昭。昭。察。察。非。道。也。悶。悶。若。將。故。矣。而。日。新。之。所。自。出。也。

少則得。

多則惑。

道。一。而。它。得。一。則。無。所。不。得。多。學。而。無。以。一。之。則。惑。矣。

是以

聖人抱一為天下式。

一。者。道。也。抱。一。者。常。與。道。俱。也。

不自

見故明。

因。天。下。之。所。見。而。見。之。而。我。不。自。見。也。則。所。見。無。不。察。

不自

是故彰。

因。天。下。之。所。是。而。是。之。而。我。不。自。是。也。則。所。是。莫。之。能。蓋。

不自

伐故有功。

不。歸。天。下。以。功。而。我。不。自。有。也。故。有。功。

不自矜故長。

任。萬。物。以。能。而。我。不。自。矜。也。故。長。

夫唯不爭故天下莫能



與之爭。聖人得一則無。我無我則不爭。古之所謂曲則全。

者豈虛語哉。誠全而歸之。天所謂全者。內以全身。外以全。

物。物我兼全。而復歸于性。其為全也。大矣。

能知泉。甫之然。則能抱一。能抱一。則能

曲。能枉。能窳。能敵。矣。物不可以終曲。故

曲則全。物不可以終枉。故枉則直。窳則

必盈。敝則必新。少則必得。多則易惑。此

自然之理也。古之聖人。所以能為萬物

宗者。以其抱一也。抱一者。常與道俱。故

不自見。而因人之見。不自是。而因物之

是。不自有。其功。而因人之功。不自矜。其

長。而因人之長。唯其不與物爭。故天下

莫能與之爭。夫聖人循理而動。本至全。

也。而又能曲以養之。則其全之也大矣。

### 第二十三章

希言自然。天地之理。本自自然。故自然二字。其言不多。而天地之理。不過

如此。飄風不終朝。驟雨不終日。孰為此者。

天地。天地尚不能久。而况於人乎。自旦及

朝。自早及暮為終日。飄風驟雨。非出於常然。故不能久。故從事於道

者。道者同於道。德者同於德。失者同於失。

道。行也。德。得也。唯從事於道者。為能無我。故可行。則行。我無違焉。可得則得。我亦無

違馬。可失則失。我亦無違。同於道者。道亦

樂得之。同於德者。德亦樂得之。同於失者。

失亦樂得之。可打我亦樂得之。可得我亦

止得失。我皆樂之。此信不足。有不信。然入

能信。若信處有不足。則於此有不能自信者。

聖人之所以不爭者。蓋以天地之理。本

自然而已。故自然之道。其言不多。而天

地之理。盡於此。世罕信之者。喜於作也。有作必有。輟惡。能父乎。即飄風驟雨之不能父。亦可見也。從事於道者。不然。從事於道。則自然矣。自然則本無可得。亦

復何失。無得無失。而隨世之得失。故得喪窮達。皆信其自至。而無容心焉。無不同。亦無不樂也。不知道者。信道不篤。因其失而疑之。於是益以不信。夫惟信道者。然後可以語自然之道也。

## 第二十四章

跂者不立。跨者不行。

舉踵曰跂。張足曰跨。立欲增高。則反害其

立。行欲增濶。則反害其行。

自見者不明。自是者不彰。自

伐者無功。自矜者不長。其在道曰餘食贅

行。物或惡之。故有道者不處。

贅。疣贅也。行當作形。食餘。

人必惡之。形贅。人必醜之。

夫聖人從事於自然。而不自見。不自是。不自伐。不自矜者。蓋亦睹夫爭者之害也。夫人未嘗不能立。且行者也。苟以立為未足。而加之以跛。以行為未足。而加之以跨。未有不喪失其行立者。彼其自見。自是。自伐。自矜者。亦若是矣。其為道也。為餘食贅行而已。夫俗人皆嗜之。而吾復取焉。是餘食也。性本無是。而時侈之。是贅行也。餘食贅行。物或惡之。故宜有道者之不處也。

## 第二十五章

有物混成。先天地生。

萬妙道。理常存。故曰有物。不能分。故曰混。

成。道。生。天。地。故。曰。先。天。地。生。

寂兮寥兮獨立而不改周

行而不殆。可以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

之曰道。

寂。無聲也。寥。無形也。廓然無偶。曰。獨立。古今常一。曰。不改。無所不在。

曰。周行。所在皆通。曰。不殆。可以為天下母者。天下萬物之所由生也。不知其名。不可

得而名也。強為之名曰大。大曰逝。逝曰遠。遠曰

反。

道之為物。用之則彌滿六合。卷之則莫知其所。大豈足以名之哉。強為之名而

已。大則往而無窮。故大曰逝。逝則遠而不

遠。故逝曰遠。然而復歸其根。則未始離乎

吾身也。故曰。故道大。天大。地大。王亦大。域中

有四大。而王居其一焉。人法地。地法天。天

法道。道法自然。

自天地區分。而域中有四

之。盡者也。人法地者。地之所至。人亦至焉。地法天者。天之所至。地亦至焉。天法道者。道之所至。天亦至焉。道則以無法為法者也。無法者。自然而已。故曰道法自然。

此章言道之大。而王者能配之也。夫道非清非濁。非高非下。渾然而成體。其於人為性。故曰有物混成。此未有知其生者。蓋湛然常存。而天地生於其中耳。寂兮無聲。寥兮無形。獨立無匹。而未嘗變。行於群有。而未嘗殆。俯以化育萬物。則皆其母矣。道本無名。聖人見萬物之無不由也。故字之曰道。見萬物之莫能加。

也。故強為之名曰大。謂之大矣。然無所不周。故莫窮。故曰逝。謂之逝矣。然無所不周。故曰遠。謂之遠矣。然其一念之間。無所不具。故曰反。蓋道之大如此。是以域中有四大。而王者兼法之。法地。如地之無私。載。法天。如天之無私。覆。法道。如道之無私。生成而已。是以喜怒哀樂之中節。即足以位天地。育萬物。則王之配道。又何哉。難。

## 第二十六章

重為輕根。靜為躁君。

根。本也。躁者。動之甚。而煩擾也。重則能使

輕。靜則能使躁。故曰。重為輕根。靜為躁君。

是以聖人終日行。不



離輜重。雖有榮觀。燕處超然。

古者吉行師行。皆有輜車。

在後。所以載行者之衣食器械。以其累重。故稱輜重。榮觀。紛華之觀也。燕處。猶燕居。

超然。高出而無繫著也。

柰何萬乘之主。而以身輕天

下。輕則失根。躁則失君。

以身輕天下者。謂以身勞天下之細

故也。輕則自失其本矣。躁則自失所主矣。

此章言治天下之道。輕者先感。重者後應。應者感之所自生。則重為輕之根矣。

靜者。後物。躁者。後於物。躁常為靜之所後。則靜為躁之君矣。是以聖人終日之

間。其行。為。可以約齋矣。然猶不離輜重。則輕之。不可以無重也。雖有榮觀。為足

以適矣。而必有超然之燕處。則躁之不可以無靜也。況乎萬乘之主。其可不靜且重乎。蓋自高後動。不得已而後起。則重矣。無為焉。則靜矣。否則以細故自嬰。一物亦足以伐之。又何以宰制天下耶。

### 第二十七章

善行無轍迹。循理而行。故無迹。善言無瑕謫。時然。後言。

故言滿天。下無口過。善計不用籌策。萬物之數。畢陳於前。不計而知。

安用籌策。善閉無關楗。而不可開。善結無繩約。

而不可解。楗。拒門木也。橫曰關。豎曰楗。結。繫也。全德之人。其於萬物。如母。

之於子。雖縱而不去。故無關而能閉。無繩而能約。無

救。人故無棄人。常善救物。故無棄物。是謂

聖明。聖人以真常之善救人。人人皆在教

物。物皆在化育之內。故無棄物。故善人不

善人之師。不善人。善人之資。不貴其師。不

愛其資。雖知太迷。是為要妙。善人。不善人

人之可以為善人也。不善人。善人之資。言

不。善人之有助乎善人也。然聖人無心於

物。善人雖可為師。而吾不知其師之為可

貴也。不善人雖可為資。而吾不知其資之

為可愛也。聖人之妙。雖知者亦有所不能喻。故曰要妙。

此章言聖人之行。雖靜且重。然其實無能名也。善行。善言。善計。善閉。善結。皆常善也。唯常善。則不以人而多。不以物而少。然又與物雖有常。而失其真常。故聖人每以真常救之。以真常救人。則無棄人。以真常救物。則無棄物。蓋人與物同具此明。唯聖人以知常之明。而救之於所同然之際耳。故其明藏而不可見。是謂襲明。是以善人不善人之師。不善人忘已忘物。不知其師之為貴。不知其資之為可愛。則善惡兩忘。混然而化於道。雖智者亦有所不能喻。豈非反本還原。獨觀道妙者歟。

第二十八章

知其雄。守其雌。為天下谿。為天下谿。常德

不離。復歸於嬰兒。

雄。剛強也。雌。柔弱也。知。有運用之意。守。有主宰

之意。谿。水所歸也。常德。即常道也。人之初生。常德內全。及為物所遷。則日離。故常德

不離。則復歸於嬰兒。知其白。守其黑。為天下式。為天

下式。常德不忒。復歸於無極。

白。明顯也。黑。晦昧也。式。天

下以為法也。不忒。無差失也。歸於無極。則嬰兒又不足言矣。

知其榮。守

其辱。為天下谷。為天下谷。常德乃足。復歸

於櫟。榮。尊尚也。辱。卑下也。谷。亦水所歸也。

之全。而物之混成者也。櫟散則為器。聖人用之。則為

官長。故大制不割。櫟既斲而後有器。聖人

制也。割。分裂也。此章言聖人以無御有同玄之道。蓋天

下之事。有非柔所能獨濟者。有非晦所能

獨理者。有非在下所能獨成者。此聖

人所以必知其雄。知其白。知其榮也。然

剛不生於剛。而生於柔。明不生於明。而

生於晦。高不生於高。而生於下。此聖人

所以必守其雌。守其黑。守其辱也。聖人

守此。所以為谿。為谷。為式。而天下歸之。

者。正以此真常之德。未之離焉耳。嬰兒也。無極也。樸也。實人固有之道。故以復歸言之。惟樸散則為器。夫道。形而上者也。器。形而下者也。聖人以形而上者。用形而下者。則以此樸為官。畏焉。蓋制物必割。而無所制之。大制則不割也。其所謂抱樸而民自正者歟。

# 第二十九章

將欲取天下而為之。吾見其不得已。

聖人有

天下。非取之也。萬物歸之耳。其治天下。非為之也。因萬物之自然耳。若欲取而為之。則不可。天下神器。不可為也。為者敗之。執得已。

者失之。為之則傷自然。故故物或行或

隨。或响。或吹。或強。或羸。或載。或隳。天下之物各有

自然之性。或行而先。或隨而後。或响而溫。或吹而寒。或強而剛。或羸而弱。或載而動。

或隳而止。其相。是以聖人去甚。去奢。去泰。

去甚。慈也。去奢。儉也。去泰。不敢為天下先也。

聖人抱樸以治天下。故大制不割。則其取天下以無事。治天下以無為而已。夫

何為哉。若取而為之。以求有得。斯不可得矣。蓋天下神器。唯神道可以御之。神

者。無思也。無為也。而為之。則御之。非其道。故不可也。為者所以求成。而適足以



敗之。執者所以求得。而適足以失之。誠以凡物各有自然之性。故有先後溫寒之不同。剛弱動止之或異。因其勢而道之者。易簡而理自得也。違其性而為之者。煩勞而物愈擾也。是以聖人去其甚。去其奢。去其泰。使不至於過而傷物。而天下無患矣。

### 第三十章

以道佐人主者。不以兵強天下。其事好還。師之所處。荆棘生焉。大兵之後。必有凶年。

好還。謂還以兵相報也。兵之所在。民事廢。故田不脩。用兵之後。殺氣勝。故年殺傷。

善者果而已。不敢以取強。而巳。善用兵者。果決

敵。出於不得已。非所恃以取強也。

果而勿矜。果而勿伐。果

而勿驕。果而不得已。果而勿強。不矜其能。

不驕其勢。其果常出於不得已。是乃果而勿強之道也。

物壯則老。是

謂不道。不道早已。物壯則老。物之情也。而

強。故不道之事。齊已而勿為也。

人主者。無為者也。故以道佐人主者。亦不以兵強天下。蓋以道服天下。則天下莫敢不服。以兵強天下。亦將阻而抗我矣。况天時地利。未必無所害乎。是以善

用兵者。克敵而已。非所恃以取強也。然  
雖主於克敵。而且勿矜。勿伐。勿驕焉。其  
心誠出於不得已。而非取強者矣。蓋道  
也者。貴於守柔。以為強。乃所以久。而不  
殆也。如棄柔而用壯。壯則必老。豈可常  
之道哉。故當早已之。而不以兵強天下  
也。

### 第三十一章

夫佳兵者。不祥之器。物或惡之。故有道者

不處。佳兵。喜用兵也。不處者。以之濟難。而不以為常。君子居則貴

左。用兵則貴右。左為陽。陽主發生。右為陰。陰主肅殺。兵者。不

祥之器。非君子之器。不得已而用之。恬澹

為上。勝而不美。而美之者。是樂殺人。夫樂

殺人者。不可得志於天下矣。恬澹。安靜也。不美。不喜也。

吉事尚左。凶事尚右。偏將軍處左。上將軍

處右。言居上勢。則以喪禮處之。殺人衆多。

以悲哀泣之。戰勝。以喪禮處之。偏將軍之職。在上將

軍之下。偏將軍居左。上將軍居右。以勢言之。下反居上矣。正以兵為凶事。故以喪禮

處之。喪禮尚陰也。

此章言用兵乃王者之不得已也。謂喜用兵者乃不祥之器。而物或惡之。故有道之人不以為常也。夫平居貴左。而用兵貴右。正以兵為不祥。非君子之所樂用。必不得已而用之。其惟恬澹乎。恬澹則靜。靜者勝之本也。然君子雖勝而不以為喜。勝之而喜。是樂殺人之人矣。樂殺人之人。豈能得志於天下哉。故吉事尚左。凶事尚右。而行兵之際。偏將軍處左。上將軍處右。所以然者。以喪禮處之也。故殺人多。則悲哀而泣之。是戰雖勝。而終以喪禮處之矣。以見兵者不得已而用之。非喜之也。

## 第三十二章

道常無名。

道常。即首章之常道。無名。即首章之無名。

樸雖小。天

下不敢臣。

無名之樸。擬之若小。

侯王若能守。萬物將

自賓。

守。守此樸也。賓。服也。

天地相合。以降甘露。人莫

之令而自均。

令。命令也。均。遍也。

始制有名。名亦既

有。

始制。謂樸散為器。有器則有名。

夫亦將知止。

止者。不徇其名。還鎮

以樸。知止。所以不殆。譬道之在天下。猶川谷

之於江海。

川谷。水之分。江海。水之合。

此章言道器之循環也。道無可名。擬之以樸。可謂小矣。而天地以此而始。萬物

以此而生。天下孰敢有臣之者乎。為侯  
 王者。若能守此道。則萬物自賓服之。其  
 服之也。如天地之氣相合為一。而降其  
 露。侯王體至道以御物。其不令而自均。  
 亦若露然。孰得見其形哉。至於萬物既  
 作。是樸散為器。而有其名矣。聖人不徇  
 名以忘樸。故與之以止。止者。復於道也。  
 所以乘萬變而不危殆也。譬若川谷分  
 派。而必以江海為宗。則渾器於  
 道。而仍鎮之以無名之樸耳。

### 第三十三章

知人者智。自知者明。勝人者有

心能分別  
心無障蔽

力。自勝者強。知足者富。

角力於外  
克己私  
所遇而足則常

有餘。強行者有志。不自強不息。不失其所者久。

存其所存。死而不亡者壽。真性湛然。則不為物遷。

此章言聖人之道。返照內觀。取諸已而皆足也。蓋分別之心未除。則知人而不

能自知。若夫知常之明。自知了然矣。相角之力。雖勝。然勝人而不能自勝。若夫

克己之強。非力所及矣。貪慕者。日見不足。我無不足之見。則富矣。逐物者。物得

相加。我惟躬行不怠。則志不可奪矣。夫物變無窮。而心未嘗失。不失則久。死生

大故。而性未嘗亡。不亡則壽。至於能久能壽。豈非不生不死者乎。至人所為萬

物皆備也。



第三十四章

大道。沉兮其可左右。

言無繫著也。

萬物恃之以

生而不辭。功成而不名。有愛養萬物而不

為主。

不為主。無主宰之心也。

常無欲。可名於小。

湛然常虛。

則似乎小。

萬物歸焉而不知主。可名於大。

無物不容。

則似乎大。

是以聖人終不為大。故能成其大。

此章言道體之無方。故若沉兮無著。可  
以左。可以右。無所不周也。既無不周。是

物物皆道之所生。何嘗辭之。既生矣。又  
未嘗息之。以為功。蓋道者愛養萬物。而

原無宰之心也。惟其虛而無屬，故無欲而可以名小。而萬物歸之以為主。道亦自知，則又可以名大。然而小大實非定名，而惟其能小，所以能大。故聖人終不自以為大，乃能成其大也。

### 第三十五章

執大象，天下往。

大象者，無象之象。即道也。往者，歸之也。

往而

不害，安平泰。

往而不害者，於物無傷也。

樂與餌，過客止。

樂可悅耳，餌可適口。

道之出口，淡乎其無味，視之不

足見聽之不足聞，用之不可既。

夫萬物恃道以生。故聖人執此道。而天下自然歸之。歸之而莫受其傷。則天下皆安其平泰矣。夫張樂設餌。以待過客。客過則止。孰若道之出言也。淡乎為無味。之味。而其不可見。不可聞者。正足彌亘今古。用之而無盡哉。以見恬淡無為。乃成大象也。

### 第三十六章

將欲歛之。必固張之。歛。收歛也。張。開大也。將欲弱之。必固強之。將欲廢之。必固興之。將欲奪之。必固與之。是謂微明。微明。謂雖若幽隱。而實明白。柔勝

剛弱勝強。魚不可脫於深淵。邦之利器不

可以示人。

此章言盛衰往復之理。而得聖人制心之妙。將欲云者。將然之辭。必固云者。已知然之辭。於其張。已知其歛。於其強。已知其弱。於其興。已知其廢。於其與。已知其奪。如日之中。月之盈虧。必然之理。雖微甚明也。故見形者。以為剛強能制柔弱。論理者。則悟柔弱之勝剛強。夫不能離於柔弱也。猶魚之不能脫於淵也。魚藏深渺之中。柔弱自得。而可以活。躍而在陸。必無幸矣。聖人退處巽順。而能力旋天地。豈出其利器。以使人見哉。蓋剛強之系。甚於兵刃。故以利器

之。喻

# 第三十七章

道常無為。而無不為。侯王若能守。萬物將自化。化而欲作。吾將鎮之以無名之樸。作動

也。鎮者。壓定之使不動也。

無名之樸。亦將不欲。不欲以

## 靜。天下將自正。

此章言道以無為為體。無不為為用。而統之以兼忘也。無為而無不為。則為而無為之意矣。侯王若能守此。無為之道。則求化萬物而萬物自化。願萬物

之化。於無為。而漸至於作。必將紛紜  
多故。久。聖人知之。則於其方作。而以無  
名之。以鎮之。然而苟有用。樸之心。將使  
樸非其樸也。故并。樸而不欲。則靜之。至  
矣。天下之。不靜。皆起於欲。不欲而靜。  
自然無為。天上下有。不同。歸於正者。歟。靜。

御註道德經

上篇

御註道德經 下篇

第三十八章

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無

德。不德者。相忘而化也。不失德者。執而未化也。上德無為而無

以為。下德為之。而有以為。以為者。有心也。無以為者。無心而

為之。有以為。為容心矣。上仁為之。而無以為。上義為

之。而有以為。上禮為之。而莫之應。則攘臂

而仍之。莫之應。強民而民不從也。仍。引也。攘臂。而。立。掣拽以引之。形容強

之。形容強



之。故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失仁而

後義。失義而後禮。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

之首也。前識者。道之華。而愚之始也。前識者。用

智也。華者。浮妄也。是以大丈夫處其厚。不處其薄。

居其實。不居其華。故去彼取此。厚與實。務內也。薄與

華。務實也。去彼取此。謂不為義禮之類。而為道也。

老子於此章。首言上德。非離道言德也。無不在之謂道。自其所得之謂德。上

德者。得道之德也。下德者。失道而後德之德也。上德者。不思不勉而道自足。故

曰有。下德者。勉強以求。僅不失耳。而何德之有。故曰無德。上德者。不失道。道常無為。而無為之心。下德者。不失義。皆德。則有為。而有為之跡。至於仁義。皆不免於為之。其所以異者。仁以無為為勝。義以有為為功也。若禮。則其所以為之者。最詳。為之而不應。則至於讓臂而強之。強之而去。道日遠矣。故自道五降。而至於禮。禮者。將以講忠信而止亂也。及夫強之而不應。則刑罰干戈。種種而有。故禮反為忠信之薄。而亂之首。猶之智以導愚。多智則惑亂本真。浮妄無實。反為道之華。而愚之始也。是以大丈夫處其厚。不處其薄。居其實。不居其華。忘仁去義。絕禮遺智。而志於道。之大全。是之謂素彼取此。

第三十九章

昔之得一者。一者道也。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

寧。神得一以靈。谷得一以盈。萬物得一以

生。侯王得一以為天下貞。其致之也。極致也。

天無以清。將恐裂。破也。地無

以寧。將恐發。動也。神無以靈。將恐歇。消也。

谷無以盈。將恐竭。盡也。萬物無以生。將恐滅。

也。枯槁也。侯二無以貞。而貴高。將恐蹙。仆也。故貴

以賤為本。

未有貴。乃貴之所自立。

高以下為基。

未有高。乃

高之自起。

是以侯王自謂孤寡。不穀。此其以

賤為本邪。非乎。

孤。寡。不穀。以賤自稱也。

故致數與無

輿。

致。至也。輿者。總名。若隨件而數之。則為輪。為輻。為轂。為軾。遂無輿矣。

不欲

碌碌如玉。落落如石。

碌。碌。燦然也。落落。塊然也。

此章言得道之妙。道一而已。天之所以清明。地之所以安靜。神之所以不測。谷

之所以能受。萬物之所以生育。侯王之

所以保正。萬邦極其致。皆同出於此。苟不得此。則種種遷。而天將毀裂。地將

震動。神將消歇。公將盡竭。萬物將枯槁。

侯王將不得有也。高貴矣。夫為侯王者，欲常有其高貴，則非得道不可。而道果何在？乎？視之不見，執之無端，亦天下之至微矣。惟其至微，即其至顯。猶之貴以賤為本，高以下為基也。不見侯王乎？其稱孤稱寡稱不穀者，非自居於賤邪？而貴之本在此矣。推其至，如數車然。於車之所有者，物物而數之，以為是車。且無車矣。道之不可名，亦若是耳。豈能碌碌如玉，落落如石，可以指稱之而貴賤之耶。

## 第四十章

反者道之動。

反者，復也。復歸於靜也。

弱者道之用。天

下之物。生於有。有生於無。

上。一。賁以賤為本。高以下為基。此復舉動靜強弱。而又推言有無之始也。復性則靜矣。然感而遂通。天下之故。則動之所起也。道無形無聲。天下之至弱。而運動乎天地。則強莫加焉。故曰。反者道之動。弱者道之用。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故曰。物生於有。然天地之始。生於太虛。是為有生於無。有無相生。統歸之道。則首章有名無名之說也。

### 第四十一章

上士聞道。勤而行之。中士聞道。若存若亡。

下士聞道。大笑之。不笑。不足以為道。

勤而行者。

聞而必信也。若存若亡者。且信且疑也。

故建言有之。

建言者。古人所

立之言也。以下數句是也。

明道若昧。進道若退。夷道若

類。

類。同也。和光。同塵之意。

上德若谷。大白若辱。

辱。汚也。

廣德若不足。建德若偷。

偷。苟且也。

質真若渝。

渝。變也。

也。大方無隅。

大方者。太虛也。隅。東西南北之類。

大器晚成。

大音希聲。大象無形。道隱無名。夫唯道善

貸且成。

忘人之乏。而終以見還。曰貸。

此章言世人信道之難。因述古人論道之語。上士知微。知彰。故聞道則勤行之。中。在微彰之際。故聞道而疑。信相半。若存若亡而已。下士知彰而不知微。故聞道則直笑之。惟最下之人。以之為笑。方見吾道之高。故不笑。不足以為道也。古之立言者。不有云乎。明道若昧。無所不照。而非察也。進道若退。若止不行。而速者莫或先之也。夷道若頽。和之以是非。而無物我之別也。上德若谷。常處卑下。而受而不盈也。大白若辱。常居溷濁。而終不可涅也。衣被天下。而無其仁。斯廣德若不足也。生育萬物。如無意然。斯建德若偷也。質真者不徇乎外。外不徇。則惟吾所之。故反若變改也。渾然太空。不守圭角。故夫方無隅也。以若拙之。



匠。陶鑄天下。自不為近功。故大器晚成也。以不言之教。鼓動萬物。自不事小說。故大音希聲也。事無事。莫觀其用。故大象無形。為無為。莫識其體。故道隱無名。夫惟善濟貸於萬物。而不責其報。是以萬物受其生成。而不知其德。故曰。夫惟道善貸且成。

### 第四十二章

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方其為道。則一

亦未生。及其有一。即有二矣。如有陽。即有陰。有陽。則又有陰。陽之交。豈非三乎。至於三。則無萬物負陰而抱陽。凡物皆背止。所不有矣。

耳目口鼻居  
前。陽動也。  
冲氣以為和。  
冲虛之氣。行  
手陰陽之間。人

之所惡。惟孤寡不穀。而王公以為稱。  
此亦譬喻

有道者自  
卑賤之意。故物或損之而益。或益之而損。

滿招損。謙  
受益也。人之所教我。亦教之。強梁者不

得其死。吾將以為教父。  
棟亦曰梁。取其力

之強也。故曰強梁。母主養。父主  
教。故言生則曰母。言教則曰父。

此章言道以虛為用。而深戒滿盈也。道  
在無物之始。而世之自一而三。以至於

萬。皆生於道。則為物之多。莫不有道存  
焉。觀其負陰抱陽。而必有冲虛之氣以

和之。可見不虛則不生也。古之制名者。以卑下為王公之稱。亦貴虛之意耳。故物損之而反益。益之而反損。體此意也。則愈知能虛能無之妙矣。蓋古人嘗以此為教。而我亦教之。觀乎強梁者不得其死。吾蓋將以此言為教父也。

### 第四十三章

天下之至柔。馳騁天下之至剛。馳騁。使也。無

有人于無間也。無有。無形。無縫隙也。吾是以知無

為之有益。不言之教。無為之益。天下希及

之。

學道者知強梁之足戒。則天下之道莫  
 妙于用柔矣。故堅者易折。柔者常存。以  
 至柔而行于至堅。如水之穿石。則知柔  
 之莫可靡也。執有人有。捍不相受。以至  
 無而入于至有。如氣之周身。則知無之  
 莫可禦也。以此而觀。無為而無不為者。  
 至理也。則不言而教自行。無為而  
 功自成。天下孰能有及之者乎。

### 第四十四章

名與身孰親。身與貨孰多。多。猶重也。得與亡孰

病。是故甚愛必大費。有所愛。則凡可以求之者。無所不為。能無

費多藏必厚亡。藏之多。則攻之者。必衆。能無亡乎。知足不

辱。

知足者樂今有之已多。

知止不殆。

知止者懼後加之有損。

可。

以長久。

此章言學道則自反而足。勿務外求也。狗名與貨多。至傷身。亦知身之親于名。重于貨乎。得名得貨。而亡其所存。則得與亡孰病乎。是以甚愛者必大費。多藏者必厚亡。而惟知足則無求。無求則無辱。知止則不進。不進則不危。以是守身。長久之道也。

### 第四十五章

大成若缺。其用不敝。

事成則敗之者至。若缺者不自謂成也。

大盈若冲。其用不窮。器盈則損之者至。若冲者不自見盈也。

大直若屈。循理而行。委曲皆直。大巧若拙。付物自然。雖拙而巧。

大辨若訥。訥者。若不出口也。因理而言。雖訥而辨。躁勝寒。則

氣盛。故能勝寒。靜勝熱。靜則氣微。故能勝熱。清靜為天下正。

清勝濁。靜勝動。以清靜理之。天下自安。

此章言虛靜之妙。有成則有缺。大成者常若缺。則其用不敵矣。有盈則有虛。大

盈者常若虛。則其用不窮矣。大直者常若屈。曲則全也。大巧者常若拙。不自矜

也。大辨者常若不能言。以理應之。無多言也。今夫寒暑。天地之氣。有人于此。一

孫馬。則可以勝寒。一靜馬。則可以勝熱。  
一時之躁。一時之靜。非人身之正也。而  
猶能有所勝。然則清靜之可以正天下。  
不待言矣。而又何疑于成缺盈虛之數  
乎。

### 第四十六章

天下有道。却走馬以糞。

却。屏去也。糞。糞田也。

天下無

道。戎馬生于郊。

戎馬。戰馬也。郊。四野也。

罪莫大于可

欲。

心見可欲。非理而求。

禍莫大于不知足。

不知定。則求而不已。

必害于人。咎莫大于欲得。

欲而必得。其心愈熾。

故知足之

足常足矣。

性之內。無久無餘。人能安之。無往不足。

此章深言欲之害道。而戒以知足也。天下有道。民安于耕。雖有善走之馬。以之駕糞田之車耳。天下無道。則戰爭之事起。戎馬生於四郊。而民無安業矣。原其所以戰爭者。皆自欲心始之。故罪莫大于于可欲。由可欲則不知足。故禍莫大于不知足。由不知足。則欲必得。怨咎因之。故咎莫大于欲得。故不知足者。雖足而不足。則知足之足。常足也。可知已。

第四十七章

不出戶。知天下。

言安居而情。知天下之。

不窺牖。見天



道。

言不必仰觀。而可見運行之理。

其出彌遠。其知彌少。

天地不可形盡。足之所至。見其形耳。雖遠。豈能盡乎。

是以聖人不

行而知。

冥合于道。則遠。之而無不知。

不見而名。

其心既通。則隨

舉而得

不為而成。

道至此。則無所作為。自成功矣。

其名。

此章言性體之足。天下雖大。人情物理。而己。雖不出戶。亦可知之。天道雖隱。陰

陽變化。而已。雖不窺牖。亦可見之。若必

出而求知。則足跡所及。所知能幾。故曰。

其出彌遠。其知彌少。聖人不行。而本乎

道。不見。而本乎心。故天下之事。皆可得

而知。天道之妙。皆聽其自然而已。

能名。故不為而成。聽其自然而已。

能名。故不為而成。聽其自然而已。

# 第四十八章

為學日益。

將以求益其知也。

為道日損。

將以求去其妄也。

損之又損。以至於無為。

妄去真全則至無為。

而無不

為矣。

無為則靜。靜者群動所由出也。

故取天下者常以無

事。

取天下者。天與民歸焉。

及其有事不足以

取天下。

若有取之心。則有取之事。而非天下歸之矣。

此章言大道不在有為也。為學所以求知。故曰求自益。為道所以去妄。故曰求

自損。若損之又損。而至於無為。則恭已以治。而任萬物之生成。乃其所以無不

為矣。取天下者。惟受天下之歸。故常以無事。及其有事。則紛擾愈多。又何足以取天  
下乎。

### 第四十九章

聖人無常心。

心無所主也。

以百姓心為心。善者

吾善之。不善者吾亦善之。德善矣。

同德之善而非

一人之善。

信者吾信之。不信者吾亦信之。德信

矣。

同德之信。而非一人之信。

聖人在天下。惻惻為天下

渾其心。

惻惻不自安而已。意渾無圭角也。

百姓皆注其

# 耳目聖人皆狹之。

此章言聖人忘心之妙。無常心而以百姓之心為心。譬之鑑然。鑑中無形。以所應之形為形而已。故善者吾善之。不善者吾亦善之。善之。善不善在彼。吾之所以善之者同也。可謂德善矣。信者吾信之。不信者吾亦信之。信不信在彼。而吾之所以信之者同也。可謂德信矣。正以聖人。慄慄然為百姓。渾其心。使善信者。不以自異。而不善不信者。不以自棄。故也。彼百姓者。方注其耳目。以觀聽聖人之好惡。而聖人一以嬰兒遇之。是以在彼不矜。在此不愠。釋然皆忘。而天下定矣。不

## 第五十章

出生入死。

由者。超然而脫離。入者。迷昧而汨沒。

生之徒十有

三。死之徒十有三。人之生。動之死地者。亦

十有三。

以十分言之。生居其三。死居其一。則動之死地者。居其三。所存之一。則

不生不死之道也。

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

生。死。之。徒。所。以。

不免生死者。由妄有其生。而矜生過厚耳。

蓋聞善攝生者。

攝。生。即。養。

陸行不遇兕虎。

兕。野牛也。

入軍不避甲兵。兕

無所投其角。虎無所措其爪。兵無所容其

刃。夫何故。以其無死地。

此章言養生之道。性無生死。出入則為死。用物取精。以自滋養。則為生。之。從。聲。色。臭。味。以。自。戕。賊。則。為。死。之。徒。既。知。生。死。之。分。而。作。而。不。休。以。歸。于。盡。則。為。動。之。死。地。者。也。故。舉。天。地。生。人。之。數。而。言。之。則。十。分。之。內。生。居。其。三。死。居。其。三。動。而。之。死。者。居。其。三。凡。此。有。生。則。必。有。死。者。正。以。其。矜。生。之。過。厚。耳。是。生。固。死。之。地。矣。故。善。養。生。者。內。不。見。有。身。外。不。見。有。物。孰。為。虎。兕。孰。為。甲。兵。而。惟。見。角。無。所。投。爪。無。所。措。刃。無。所。容。何。也。無。地。以。容。之。也。故。曰。以。其。無。死。地。

## 第五十一章

道生之。

虛無窈冥。物之所以生也。

德畜之。

太和氤氳。物之所以畜也。

物形之。聚而成物。形可見也。勢成之。自生而長。自然之勢。

也。是以萬物莫不尊道而貴德。道之尊德。

之貴。夫莫之命而常自然。萬物以能生故尊道。以能畜故

貴德。莫之命。猶言莫之為而為。故道生之。稟其精。畜之。其

炁。謂之畜。長之。遂其形。謂之長。育之。字其材。謂之育。亭之。權其成。謂

之。亭。毒之。量其用。謂之毒。養之。保其和。謂之養。覆之。護其傷。謂之覆。

以上七句。極言道之曲。成萬物之功。有如此者。生而不有。為而不

恃。長而不宰。是謂玄德。自然道雖生之。而不有其德。雖為之。

而不自恃其能。雖畏之。而任其自然。未嘗宰制。此其為德。非人之所能測矣。此章言道生萬物之事。道者萬物之母。物非道不生。非德不畜。自其有形。以至於勢。畏莫不以道德為主。道之尊。德之貴。至於此極矣。然不自尊其尊。不自貴其貴。其施於物。非有心於物也。莫之命而常自然。自然而生。自然而畜。凡所以畏育成熟。以至於養之覆之。莫非自然者。然且生之而不自有。為之而不自恃。畏之而未嘗宰制也。不謂之玄德而何。

## 第五十二章

天下有始。以為天下母。

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道方



無名。則物之所資始也。及其有名。則物之所資生也。既得其母。以知

其子。既知其子。復守其母。殒身不殆。母。謂道也。

子。謂萬物也。塞其兌。閉其門。終身不勤。開其兌。

濟其事。終身不救。心動于內。而吾縱焉。是謂有兌。吾則塞其兌。而

不通。物引于外。而吾納焉。是謂有門。吾則閉其門。而不納。能此者。終身不勞。而成功。

若開兌以濟事。則見小曰明。守柔曰強。不可

陷溺。而不可救矣。用其光。復歸其明。無遺身殃。可

目窺曰小。不可力得曰柔。

是謂襲常。光者。明之用。明者。光之體。用其先而復歸于明。則返于寂然矣。

何殃之有。襲常。猶前言  
襲明。謂密而不露也。

此章言道為天下母。而聖人體之也。夫  
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道常無  
名而為天下母。何也。蓋有名為萬物母  
而未足為天下母也。無名天地之始。則  
自天而下。皆生于無名矣。故曰。天下有  
始。以為天下母也。聖人體道。以用物。既  
得其母。以知其子。了然無不察也。然雖  
智能用之。而未常以物忘道。故終守其  
母也。則天下孰能以我之所出。而害其  
所自出哉。此所以歿身不殆也。守之如  
何。亦曰塞其兌。閉其門而已。心動于內  
而吾縱焉。是謂有兌。有兌則心出。而交  
物。我則塞其兌。而不通。則不出矣。  
物引于外。而吾納焉。是謂有門。有門則

物入而擾心。我則閉其門而不納。不納則物不入矣。內不出。外不入。雖萬物之變。芸芸于前。而不知。夫何勤之有哉。若乃忘道徇物。開其兌而不塞。濟其事而不損。則終身浩弱而莫之救也。夫惟守其母者。于不可目窺者。獨能見之。故曰見小曰明。于不可力得者。獨能守之。故曰守柔曰強。既用其光。以照其微。復歸其明。以返于寂然也。則未嘗開兌濟事。以至於不救。何殃之有哉。如是。知常之明。明深不可見矣。

### 第五十三章

使我介然有知行于大道。惟施是畏。

者。無體道。

知無行。無所設。施而物自化。今介然有知。而行于大道。則有施設。建立非其自然。有

足畏矣。大道甚夷。而民好徑。大道平易。世之

遠而好徑。以求捷徑。朝甚除。田甚蕪。倉甚

虛。服文采。帶利劍。厭飲食。

資貨有餘。是謂盜竽。非道哉。

五聲之長者也。竽唱則諸樂皆和。盜竽謂盜自此隨之矣。

見小曰明。而知非明也。君子之於道。苟無知無為。則雖萬變陳于前。而不足以

撓亂其心。夫何畏哉。使介然以有知之心。而行大道。所知有限。而道無窮。怵

怵然恐其施之不足。則無非可畏之塗矣。蓋大道甚平。而民好徑。好徑者。知之為賊也。是以除治其朝廷。則外飾者至矣。田蕪而倉虛。則末作者興矣。方且服文采。以眩人。帶利劔。以威衆。積飲食。資貨。而無所用之。是盜之筭也。豈足為道哉。

## 第五十四章

善建者不拔。善抱者不脫。子孫祭祀不輟。

凡物以建而立者。未有不拔。唯為道者。建之以常。無有。則善建而不拔矣。凡物以抱而固者。未有不脫。唯為道者。抱神以靜。則善抱而不脫矣。祭祀不輟。言其傳不窮也。

脩之于身。其德乃真。脩之于家。其德乃餘。

脩之于鄉。其德乃長。脩之于邦。其德乃豐。

脩之于天下。其德乃普。真。謂實而不偽也。餘。謂積而有餘慶。

也。長。及人者遠也。豐。則及人愈盛矣。普。則及人愈徧矣。故以身觀身。

以家觀家。以鄉觀鄉。以邦觀邦。以天下觀

天下。以身之道觀身。以家之道觀家。推之鄉邦天下皆然。吾何以知

天下之然哉。以此。以此者。道也。以道而觀。則天下莫不然。

此章言脩德之事。世未有建而不拔。抱而不脫者。唯聖人知性之真。審物之妄。

捐物而脩身。其德充積。實無所立。而其  
建有不可拔者。實無所執。而其抱有不  
可脫者。此所以子孫世世傳之無窮也。  
世之所謂脩德者。或脩之于天下。邦家  
而不知其本真。乃在吾身也。或脩之于  
身。而不能推之。家邦天下。不知必由家  
以及天下。然後其德施乃普也。然則聖  
人何以脩之哉。亦曰以身觀身而已。何  
謂以身觀身。觀吾身之所有。何自也。則  
知吾身之所自。而有矣。又觀吾身之所  
以觀者。何自也。則知吾觀之所自。而觀  
矣。推之以家。觀家。以鄉觀鄉。以邦觀邦。  
以天下觀天下。蓋莫不然。然則吾何以  
知天下之所以然哉。亦以此道而已。豈  
不以此道之體。無所不包。而  
此道之用。無所不達也歟。

# 第五十五章

含德之厚。比于赤子。

含德。藏畜而不露也。厚者。至也。含德而極。

其至。則如赤子矣。

毒蟲不螫。猛獸不據。攫鳥不搏。

毒蟲。蜂。蠆之類。以尾端肆毒曰螫。猛獸。虎。豹之類。以爪按擊曰據。攫鳥。鴟。鷂之類。以

羽距擊觸曰搏。

骨弱筋柔而握固。未知牝牡之合

而峻作。精之至也。

以四指握。拇指為握。固。峻。赤子陰也。握固。峻作。

皆精氣盛之故。終日號而不嗶。和之至也。

嗶。聲嘶也。不嗶。

者。心無喜怒。氣本和也。

知和曰常。

知此至和之理。則可以常久而不易。



矣。知常曰明。知此常久之理。益生曰祥。不生

可益。強求益之。是傷生也。故為妖孽。心使氣曰強。以心使氣。是動氣也。

故為暴。物壯則老。謂之不道。不道早已。強無折。如物之壯。無有不老。此皆不謂之道。早已。速已之而勿為也。

夫君子脩德則自能含德矣。人之初生。其德性至厚也。及其衰也。耳目交于外。

心識受於內。則其厚者薄矣。為道者。損之又損。德至而同于初。故曰含德之厚。

比于赤子。夫赤子無心。無心。則物無與敵者。是以毒蟲不螫。猛獸不據。攫鳥不

搏。而曷由傷之。今夫赤子不知所取。而握固。未知牝牡之合。而峻作。蓋精有餘。

握固。未知牝牡之合。而峻作。蓋精有餘。

而非心也。使赤子者。介然有取與之知。則不一而粗矣。其能如是乎。無所喜愠。故終日號而不嗑。蓋心不動而氣和也。使赤子者。有所喜愠。則氣戾而不和。其能如是乎。故知至和之理者。斯可謂之常矣。知此常道者。斯可謂之明矣。知常則因其自然而不益生。動不知所為。行不知其所之。莫以心使氣為哉。生不可益而欲益之。則自遺其殃矣。氣惡妄作。而又以心使之。則強梁甚矣。夫致虛而守柔者。道也。道乃久。沒身不殆。今致實而強。則物而已。物壯則老。其道也哉。故當速已之。而勿為也。

## 第五十六章

知者不言。言者不知。謂道不可容言也。塞其兌。心不

出也。閉其門。物不入也。挫其銳。治其內也。解其紛。理其外也。

和其光。抑其在已也。同其塵。隨其在物也。是謂玄同。

無出無入。無內無外。無已無物。此所謂至妙。同然而然之理也。不可得而

親。不可得而疏。均覆萬物。而敦為親疎。不可得而利。

不可得而害。敦為為利。害。不可得而貴。不

可得而賤。敦為為貴。賤。故為天下貴。此道之所

以為天下貴也。

知至于知常。則知之至也。知之至。則默而成之。而無不理也。何所容言哉。苟為不能無言。則是未常真知也。塞兌閉門。已見五十二章。然彼則約道清靜。以塞嗜欲愛悅之端。此則宗道無言。以合損聰棄明之理。夫道無形。不可以目視。不可以口傳。此至人心契道妙。而自塞兌閉門也。桂鏡解紛。和光同塵。已見第四章。然彼則就道以施功。此則據人以明行。至人與天下同心。而無知。與道同身。而無體。則銳進紛亂之心。于何而有。光塵分。別之。意。于何而生哉。是謂有無。渾融。同。然。而。然。之。道。也。是。以。無。所。甚。親。無。所。甚。疎。故。不。可。得。而。親。疎。不。就。利。不。避。害。故。不。可。得。而。利。害。不。榮。通。不。醜。窮。故。不。可。得。而。貴。賤。夫。可。得。而。親。疎。利。害。貴。

賤者。則貴在于物。而物能賤之。不可得而親。疎利害。貴賤者。貴在于我。而物不能賤也。其為天下貴。亦不宜乎。

### 第五十七章

以正治國。以奇用兵。

聖人柔遠能通。無意于用兵。唯不得已。然

後有征伐之事。故治國必以正。用兵方以奇。

以無事取天下。

然廓

無事。而天下自歸之。

吾何以知天下之然哉。

吾何以知無事

之足以取天下哉。下文因舉有事之害明之。

天下多忌諱。而民

彌貧。

上多忌諱。下情不上。則民貧而無告矣。

民多利器。國家

滋昏。

利器。權謀也。聖人在上。常使民無知。無欲。民多權謀。則其上眩而昏矣。

人多技巧。竒物滋起。

人不務本業。而趨末技。則非常無益之物。

作矣。法令滋章。盜賊多有。

患人之詐偽。而多為法令以勝之。民

無所措手足。則日入于盜賊矣。

故聖人云。我無為而民自

化。我好靜而民自正。我無事而民自富。我

無欲而民自樸。

此無事足以取天下之證。

此章言治國之事。治國者不可以不常且久。故以正而不以竒。正者立萬世之紀者也。用兵者不得已之事。故以竒而不以正。竒者應一時之變者也。夫不以

智治國者國之福。治國而無所事。智則  
 無事之足以取天下也。明矣。然則吾何  
 以知無事之足以取天下哉。正以有事  
 不足以取天下而知之也。夫唯為不出  
 于無為。而至於有事。于是天下多忌諱。  
 以避其所惡。則失業者衆。而民彌貧。人  
 多利器。以趨其所好。則下難知。而國家  
 滋昏。民彌貧。則多為巧利。國家滋昏。則  
 奇物競起。此法令所由滋章也。然法禁  
 于禁之所加。而不能禁于法之所不加。  
 令行于令之所聽。而不能行于令之所  
 不聽。此所以盜賊多有也。若然者。凡以  
 有事取天下之過也。故聖人云。我無為  
 而民自化。我好靜而民自正。我無事而  
 民自富。我無欲而民自樸。此則取天下  
 常以無事之證也。由無為。故好靜。夫惟

無為。則民自化。而棄技絕巧。好靜。則民自正。而盜賊無有。由無為好靜。故無事而無欲。以無事。則民自富。而無忌諱之貧。以無欲。則民自朴。而無利器之昏。其道然也。

### 第五十八章

其政悶悶。其民淳淳。

悶悶者。不作聰明也。淳淳者。自樂也。

其

政察察。其民缺缺。

察察者。煩碎也。缺缺者。不足也。

禍兮福

所倚。福兮禍所伏。

孰知其極。其無正耶。

禍福

無常。誰知其所止極正也。言不可得而定也。

正復為奇。善復為



祆。

奇。邪也。邪或為正。正或為邪。善或為

人

之迷也。其日固久矣。

人迷而不知。徒生

是

以聖人方而不割。

割。削也。言雖方

廉而不

剗。

剗。傷也。言雖有

直而不肆。

肆。伸也。不見其直也。

光而不耀。

耀。光之焰者也。

以正治國。以無事取天下。則其政悶悶

矣。故其民淳淳。不澆于薄也。以智治國

以有事為天下。則其政察察矣。故其民

缺。缺不全于朴也。何則。時有終始。世有

變化。有所撓。有所宜。則福所倚也。有所拂者。世所

謂禍。而有所宜。則福所倚也。有所拂者。世所

世所謂福。而有所拂。則禍所倚也。若此者。莫知紀極。果孰得而定之耶。且夫今為正者。後或為邪。此為邪者。彼或為正。善與祿亦然。則天下之禍福。正邪善祿。果未可定也。民自有知以來。迷而執之。其日久矣。柰何重之以察察之政。而使之不得返其朴乎。是以聖人方而不割。故不以一人斷制利天下。廉而不劌。故勝物而不傷。直而不肆。故能曲全。而枉直。光而不耀。故用其光。復歸于明。此無他。取此悶悶。而去彼察察。故也。

## 第五十九章

# 治人事天。莫若嗇。

外以治人。內以事天。皆莫如嗇。嗇者。謹于內。開

于外。內心不起之謂。

夫惟嗇。是謂早服。早服謂

之重積德。

服者。內服其心。外服其形之謂。早。不遠也。重積德。言先已有所

積。復養以嗇。是又加積之也。

重積德。則無不克。無不克

則莫知其極。

無不克者。物不能勝也。莫知其極者。用之不窮也。

莫

知其極。可以有國。有國之母。可以長久。

道者

萬物之母。故得道者。可以有國而長久。

是謂深根固柢。長生

又視之道。

根柢。元氣也。根深而不可拔。抵固而不可脫。雖以長生久視。可

也。

此章言治人事。天之事。治人而不以人  
之。所以為人者。治之。則人不可得而治  
矣。事天而不以天。所以為天者。事之。  
則天不可得而事矣。夫精神四達并流  
而無所不極。化育萬物。其名為同。帝則  
人之。所以為人。而天之所以為天。者也。  
純素之道。惟神是守。守而勿失。與神為  
一。則人其有不可得而治。天其有不可  
得而事者乎。故曰。莫如嗇也。夫惟嗇其  
精神。而不侈費。則早復者也。苟為不嗇  
而費之。至於神敝。精勞。雖欲反其精神。  
無由入矣。不亦晚乎。故曰。夫惟嗇是謂  
早服。人之生也。固足于德。夫誠能嗇而  
早服之。則得日益。以充。故曰。謂之重積  
德。重積德。則人莫之能病。而物莫之能  
傷。安往而不克哉。夫有所不克。則其道

有時而極。無所不克。則孰知其極乎。于是則雖有國可也。道者。萬物之母。既得其母。以知其子。既知其子。復守其母。歿身不殆。故曰。可以長久。然則畜之為道。是謂深根固柢。長生久視之道也。精神者。生之根。畜而藏之。則根深而生長矣。長生者。視之。抵。衛。而保之。則根固而視久矣。

## 第六十章

治大國若烹小鮮。

烹小鮮者。攪之則碎。治大國者。擾之則亂。清靜

無為。安靜不擾。此治國之道也。以道蒞天下。其鬼不神。非

其鬼不神。其神不傷人。

聖人以無為治天下。雖有神姦。無所

用之。非聖人絕之。使不神也。非其神不傷

人。聖人亦不傷之。由聖人不傷人。故夫兩

不相傷。故德交歸焉。由人鬼所以不相傷者

交歸於聖人焉。

得有國之母以治國。雖大。無難也。烹小  
鮮者。不可以撓。治大國者。不可以煩。煩  
則人勞。撓則魚爛。必然之理也。聖人以  
道蒞天下。無為無事。使人外無所擾。內  
無所畏。則物莫能侵。及其至也。則其鬼  
不神。何以言之。鬼之為道。非不神也。而  
所以不神者。陰陽和靜。六氣均調。萬物  
咸若。群生不夭。其神不傷人也。然又非

其神不傷人也。所以不傷者。由聖人以  
 道蒞天下。使人不滯其性。不遷其德。無  
 大喜大怒。以干陰陽之和。則是聖人亦  
 不傷人也。使聖人之于人。不能全其撲  
 而傷之。而人失其性。至於四時不順。寒  
 暑之和不成。人之所以傷神者。為多。則  
 神其能可傷人乎。夫惟大而政治。幽而  
 鬼神。兩不相傷。故人鬼之心交歸焉。非  
 至德其能如是乎。

# 第六十一章

大國者下流。

天下之歸大國猶  
 衆水之趨下流。

天下之交。

也。交會

天下之牝。

大國以自居。

牝以靜勝牡。

牡動

靜者受益。故曰勝壯。以靜為下。動者居上。靜者居下。故以靜為下。故

大國而下小國。則取小國。下者自謙也。取小國者。小國附

也。小國而下大國。則取大國。取大國者。大國納之也。

故或下以取。能下以取。或下而取。能下而取。

之。大國不過欲兼畜人。畜者。撫之也。小國不過

欲事人。事大國以自安。夫兩者各得其所欲。故大

者宜為下。

此章借大國小國以喻知道之人。宜謙宜靜也。為大國者。能自卑下。則可以合



天下之交。其下也。譬如牝然。牝者。以靜而勝其牡者也。惟靜惟下。而牝以勝。知

道者。法之。故以大國而下。小國。必得。小國之附。以小國而下。大國。必得。大國之容。則或下以取。或下而取。各獲其心矣。夫大國。不過欲兼畜乎人。小國。不過欲入事乎人。兩者。各能自下。斯各得其所欲。然則。知道之大者。常以謙下為宜矣。

# 第六十二章

道者。萬物之與。室中之與。善人之寶。賢者

為寶。不善人之所保。不賢者。道能保之。美言可以市。

市。售也。尊行可以加人。行之尊者。人之不善。

何棄之有。有。道者。量若天。地。故不棄不善。故立天子。置三

公。雖有拱璧。以先駟馬。不如坐進此道。拱。壁。拱。重寶也。駟馬。良馬也。雖。進。此。不如。進。道。之。貴重也。古之所以貴此

道者。何也。不曰求以得。即所謂善。人之寶。有罪以

免耶。即所謂不善。人之所保。故為天下貴。

此章言道之貴。道為萬物之統。如與。物。故善人以道為寶。不善人為道所保。在道。原無分善分不善之見也。天下言之美者。猶可以市。行之尊者。猶可加人。

有。道者。非特美言尊行之比。則人之不。善。道。自保之。何棄之有哉。夫立天子。置

道。忘。下。書。

道。忘。下。書。

道。忘。下。書。

三公將以道救人耳。雖有拱壁之貴。馬之良。以進之。不如進此道也。彼古之所以貴。此道者。何哉。以善人自得其善。即不善之人。亦觀感而自新。以免於罪。是故以為天下貴耳。

### 第六十三章

為無為

無為而後無不為

事無事

無所事而後能集事

味無

味

無所著于味。然後知味。

大小多少

統言事。物之數。

報怨以

德

忘怨。則見德。而不見怨。

圖難於其易

圖之。于未難之先。

為

大於其細

為之。于未大之際。

天下難事。必作於易。

天下大事必作於細。也。起。是以聖人終不

為大故能成其大。為大者成。夫輕諾

必寡信。出言輕。則未必能應。多易必多難。見事易。則未必能就。

是以聖人猶難之。難之。于未至之先。故終無難。終不

見難矣。

此章言道在無為。而非輕忽為心也。為其所無為。事其所無事。味其所無味。天下既清既靜。無不正矣。聖人知事物之來。大小多少。不可指數。即以怨論之。世人以怨相報。聖人以德相容。相容則相化。夫何怨之可報哉。推此而行。又豈有

投難遺大之足慮乎。然天下非無難事，非無大事也。至于難而後圖，至于大而後為，則不可圖，不可為也。若圖難于易，為大于細，自無不濟矣。惟知夫難必起于易，大必起于細，故聖人為大于其細，不為大于其大。此所謂終不為大，乃能成其大耳。夫輕諾者，必過當而失信。以易心處事者，多至於難成。聖人于事之未至，則常若難之，非難之也。難之于其易，不難之于其難也。故終無難之者也。

## 第六十四章

**其安易持**

安之時易持，危而持之，則難矣。

**其未兆易謀**

未

無形也。事未有形，易謀及其形見，則難謀矣。

**其脆易判**

脆者，未

破也。其微易散。微者。未也。未者。未也。為之於未有。以不為也。

下終無事。及其有。治之於未亂。以無治治之。天。下。自。治。及。

其既亂。愈治。合抱之木。生於豪末。合抱。大木也。豪。末。

未始生之時也。九成之臺。起於累土。累土。平地。

而積之也。以見高起於下。千里之行。始於足下。足下。方行。之。頃。

也。以見遠。為者敗之。有為之為。欲成反敗。執者失之。

執之愈固。是以聖人無為。故無敗。無執。故

無失。民之從事。常於幾成而敗之。幾成。將成也。

慎終如始則無敗事。不求事之終而始。是以

聖人欲不欲。不貴難得之貨。以不欲為欲。故未常貴難

得之學不學。眾人之所過。以不學為學。以

事之以恃萬物之自然而不敢為。

此章言道炳幾先之妙。天下惟安易持。未兆易謀。脆易判。微易散。故為事當於

未有之先。治亂者當於未亂之日矣。今夫合抱之木。最大也。而起於小。九層之

臺。最高也。而起於下。千里之行。最遠也。而起於近。則知治亂禍福之來。其幾皆

然。而非可有意於其間也。世人不明乎此。以為非為不成。非執不固。必至於敗。

夫而後已。聖人惟為以不為。執以不執。敗失何由而至乎。夫民之從事。常於將成而敗者。由其有意於為之耳。為以無為而致慎焉。則慎其終。猶慎其始。必無敗矣。故聖人欲不欲。學不學。內外空明。廓然無為。惟恃萬物之自然。以成其功。此無他。能燭其幾也。

# 第六十五章

古之善為道者。非以明民。將以愚之。使之無知之

則可無欲。民之難治。以其智多。察察之智。故以智治

國。國之賊。為國之害。不以智治國。國之福。知此



兩者亦楷式。

楷。模也。式。法也。

是謂玄德。玄德深矣。

遠矣。

玄德。即玄同之德。下。徹曰深。旁。周曰遠。

與物反矣。乃至

大順。

反於物。乃順於道。

此章言去智之治。古之聖人。以道治民。非以明之。將愚之耳。何也。聰明者。道之累也。民之難治。以其智多。多智之人。勢必嗜慾。雜而機詐。作則亂之所由生。故以智治國。國之賊。不以智治國。國之福也。能知智之為賊。不智之為福。則可以為法於天下。知法之而不違。其德玄矣。尚。可測其深。量其遠乎。夫物情莫不貴智。而玄德獨賤之。是與物反也。孰知其適。以大順於道哉。

第六十六章

江海所以為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

在江海百

谷之故能為百谷王王者言天下之所歸住也是以聖

人欲上人以其言下之

稱孤稱寡以言下之也

欲先

人以其身後之

感而後動不得已而後起以身後之也

是以

處上而人不重

物在上相壓則重聖人居上而人不以為重

是

以天下樂推而不厭

推戴為主而無離心

以其不爭

故天下莫能爭

此言聖人之能自下。百谷之水。皆歸之江海。江海為百谷之尊。而乃居百谷之下。則能為天下主者。亦下之而已。故聖人欲上人。以其言下之。欲先人。以其身後之。聖人非欲上人先人也。下之後。其道不得不上。且先耳。是以處上而人不重。處前而人不能害。夫如是。故天下樂推之而不厭。以其下人後人。而不爭也。夫唯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矣。

### 第六十七章

天下皆謂我道大。似不肖。肖。似也。當時夫

惟大。故似不肖。大則無所肖。猶之天。若肖。孰有物肖天者乎。

久矣其細也夫。此句正見人我有三寶寶

而持之一曰慈。慈者愛物也。二曰儉。儉者節省也。三

曰不敢為天下先。不與物競也。夫慈故能勇。慈則

柔。柔能勝剛。故勇。儉故能廣。儉則不費。不費則常足。故廣。不敢

為天下先。故能成器長。器。形也。長。君長也。凡成形者我皆為

之長。故曰成器長。今舍其慈且勇。舍其儉且廣。舍

其後且先。死矣。舍此三寶必至死亡。夫慈以戰則勝

以守則固。天將救之。以慈衛之。

此章暢言道之濟世也。天下之人。見我道大。而謂其似不肖。夫道何所肖乎。道外無物。故無所肖。若有所肖。則道外有物矣。尚得為大手。故道唯大。乃似不肖。若肖也。久矣。其細也。夫道所以如此之大者。以我有三寶。寶而持之耳。一曰慈。二曰儉。三曰不敢。為天下先。此三者皆世人之所不貴也。彼所貴者。勇敢耳。廣大耳。銳進耳。而孰知慈故能勇。儉故能廣。不敢為天下先。故能成器。畏也。今使舍其慈儉。後而為其勇廣先。則必為人所疾。為人所疾。死之徒矣。夫慈之為道。物愛之。如父母。雖為之效死而不辭。故以戰則勝。以守則固。天之將救是人。也。則使之無所不慈。無所不慈。則物皆為之衛矣。

# 第六十八章

善為士者不武。

士。戰士也。不武。行之以怯也。

善戰者不

怒。

怒。怒乃忿兵。

善勝敵者不爭。

不與之爭先。

善用

為之下。

下者。物所歸。

是謂不爭之德。是謂用人

之力。

不強人而人自從之。故能用其力。

是謂配天古之極。

自古以來。無加於此。故曰古之極。

此章借喻不爭之德。天下至爭者惟兵。故戰士當以武為貴。然以武行武。則強梁者不得其死矣。故善為士者不武。不  
得已而用兵。以理勝之。忿則敗矣。故善

戰者不怒。以吾不爭。方能勝彼之爭。若皆出於爭。不能勝矣。故善勝敵者不爭。若人皆有相上之心。則不相為用。誠能下之。則皆吾所用矣。故善用用人者為之下。四者皆不爭之。俞也。不爭之德。可以群力。用天下。故可以與天相配。而自古無加之者矣。

# 第六十九章

用兵有言。吾不敢為主而為客。

不敢進寸而退尺。

攘無臂。是謂行無行。

事者也。客。應敵者也。

古兵家有此言。

進者有爭心。退者無爭意。

上行字如字。下行字言行列也。

攘。揜也。

造主。

仍無敵也。仍引執無兵也。兵亦禍莫大於輕敵。

輕敵幾喪吾寶。不爭而勝故抗兵相加衰

者勝矣。抗舉也。衰者若衰成

此章全是借戰事以喻道。用兵者不敢為主而為客。不敢輕進而寧易於退。如此則無爭心矣。苟無爭心則行於行陣之中。若無行陣攘臂而無臂可攘。引敵而無敵可引。執兵而無兵可執。行其無事而兵自勝。若輕敵而自矜必至於喪敗。以失不爭之寶。禍莫大焉矣。故舉兵相加則有衰矜之心者勝也。

# 第七十章



吾言甚易知。甚易行。天下莫能知。莫能行。

嘆世之不  
能入道。

言有宗。

宗者。族  
之總。

事有君。

君者。民  
之總。

夫唯無知。是以不我知也。知我者希。則我

貴矣。

知者希。而我貴。即不  
笑不足為道之意。

是以聖人被褐

懷玉。

被褐懷玉者。外與  
人同。而中獨異也。

此章言知道者少。而示以道之主宰。謂  
吾道在日用飲食之間。甚易知。甚易行。  
而世人莫能知。莫能行也。豈不易哉。夫  
即言是道。而言之中。有宗焉。即事是道。  
而事之中。有君焉。世人求道於言。求道  
於事。而未得其宗君。是備其末也。故不

能有知。而因以不知。我知。然道在目前。而不可以意識知之。道之所以貴耳。則知我者。猶被褐然。其外相同。而懷中有玉。則者。猶被褐然。其外相同。而懷中有玉。則其足於己。不形於外者。是乃所以異於人。而人亦莫之見也。已。

## 第七十一章

知不知上

知道而不以為知。是為最上。

不知知病

病。猶害也。

不知而強為知。是為害道。

夫唯病病是以不病

知此病之為病。

則可以不入於病。

聖人之不病也。以其病病是以

不病

病。此病之為病。惟聖人耳。

上言道易知而知道者少。夫知固難言之矣。於其至知而若不知。此道之上也。於不可知之中。而自以為知。此學道之病也。人能病其知之為病。則無病矣。聖人之所以不病者。正以知其為病。而以病防之。所以不病。

# 第七十二章

民不畏威。則大威至矣。大威。大無狹

其所居。無者。戒之之辭。言不無厭其所生。

厭。塞絕之也。生者。夫惟不厭。是以不厭。

長生。久視之理也。
  
 是以聖人自知不自見。合德

自知也。而不表表自見於外。言其能晦也。自愛不自貴。體道絕私。自愛

也。而不切切貪生。以自矜。言其能虛也。故去彼取此。

此章因民情之偏。而引之於道。凡民之動而之死者。以其不知畏耳。今觀凡

刑。凡衽席之上。凡飲食之間。一切損壽戕生之事。皆大可畏者也。苟不知畏。

則禍亂災害之所由起。故大威至此。必然之理也。正以民欲難靜。不安於退而

務進。則求居之廣而反狹。今不可自狹其所居也。不觀於無而感於有。則求生

之久而反厭。今不可自厭其所生也。苟能不厭。則與生俱忘。無所慕。亦無所苦。

而生自不厭矣。不見聖人乎。返照知道。而若不自見。致虛自愛。而必不自矜。惟

其無狹厭之端。而居自廣。生自久耳。故曰。去彼去此。

### 第七十三章

勇於敢則殺。勇於敢。剛也。勇於不敢則活。勇於不敢。不勇於

柔也。此兩者或利或害。活為利。殺為害。天之所惡。敢勇

者。天惡之。孰知其故。世人不知。是以聖人猶難之。聖人

知之。故難於勇敢。天之道不爭而善勝。天自運行。不與物爭

先。而物莫先之。不言而善應。天何言哉。不召而自

來。陰盡陽生。暑退寒至。皆不召也。緝然而善謀。緝。舒也。天網

恢

恢恢廣

踈而不失

踈若踈

此章以天道曉人也。用其剛強則勇於不敢。此死之徒也。致其柔弱則勇於不敢。此生之徒也。敢者之害不敢者之利。二者甚明。惟天好生。故勇於敢者以其近殺而惡之矣。世人不欲知而聖人獨知之。所以難之而不敢剛也。聖人者以天道為道。天之於物也。栽培傾覆任其自然。未嘗與物爭。而物莫能違。故曰不爭而善勝。時行物生。非有所命之也。而生不悖。故曰不言而善應。莫之為而為。莫之致而至。故曰不召而自來。盈虛消息與時進退。舒徐而無所營也。而其謀度。非人之所及。故曰緝然而善謀。蓋天道恢恢。譬如網然。世人見其一目。或以

為踈。不知舉其全而言之。則福善禍淫。無有漏失者已。然則天之所惡。可不戒歟。

### 第七十四章

民常不畏死。柰何以死懼之。

匹夫而有相軀之時。不畏

也。若使民常畏死。而為奇者。

民皆知法。而獨有奇表者

出於其間。吾得執而殺之。孰敢。

孰敢者。謂殺之。而不敢不服也。

常有司殺者殺。

司殺者。天也。

而代司殺者殺。

不當

殺而殺。則為代。司殺者殺之矣。

是代大匠斲。

斲。斲之代。大匠斲木。

夫

# 代大匠斲希有不傷其手矣。

此章言刑以坊民。當去其泰甚也。不用刑者。不過以死懼民。而民常有不畏死者矣。柰何以死懼之乎。若使民安於大道之中。樂生畏死。然後執其奇衷者而殺之。孰敢不服。則是人自取殺。殺之者司殺之。天而非我也。若不當殺。而欲代司殺者殺。是猶代大匠斲木矣。妄用斧斤。豈有不傷其手者乎。

## 第七十五章

民之饑。以其上食稅之多也。是以饑。取民太重。

則民貧。民之難治。以其上之有為也。是以難



治。

有為過用智術也。過用智術則巧于相避。

民之輕死以其生

生之厚也。是以輕死。

過於自奉是厚也。輕用其身以取死。是

輕死。

夫惟無以生為者是賢於貴生。

無以生為

即忘其身而身存也。貴生者自矜其生者也。

此章論生死之道。由粗及精。而歸於亡身也。上多取則下饑。上多事則下亂。此必然之勢也。至民之過於自愛。方以為養生之厚。而不知適輕其身。則輕死矣。聖人唯無以生為。則所謂及吾無身。吾有何患也。豈不賢於自貴其生者乎。

第七十六章

人之生也柔弱。

嬰孩之質柔弱。

其死也堅強。

老實。

強堅

草木之生也柔脆。

草木之萌必柔脆。

其死也枯。

槁

長大則枯槁。

故堅強者死之徒。

徒類也。

柔弱者

生之徒。是以兵強則不勝。

強則恃。

木強則兵

言人共伐之也。

強大處下。

物之粗者必強。人必下之。

柔弱

處上。

物之精者必柔弱。精者人必上之。

老子之學。主於尚柔。故此章以人與草木之生死為喻。言人之生也柔弱。其死

也。堅強。草本之生也。柔脆。其死也。枯槁。則凡有形者。必以堅強而死。柔弱而生。一定之理也。故用兵者。恃強而驕。必以取敗。而木之強也。人共伐之。可見堅強之質。粗而柔弱之用。精也。故知道者。以強大為下。柔弱為上。

## 第七十七章

天之道。其猶張弓乎。高者抑之。下者舉之。

凡張弓者。欲勻不欲偏。故有高處則抑之。有下處則舉之。有餘者損之。

不足者補之。此上二句言張弓。下二句言天道。天之道。損有

餘而補不足。人之道。則不然。損不足而奉

有餘

損不足之民。奉有餘之君。

孰能以有餘奉天下。准

有道者。

有道者。法天道。以為人道。

是以聖人為而不恃。

成功而不居。其不欲見賢耶。

不欲見賢於人。

此章言損上益下之道。天道惡盈而好謙。譬之張弓。高者抑之。下者舉之。故天道損有餘以補不足。使之均平而已。天道如此。何至於人。則不然。而獨損不足以奉有餘也。惟有道之人。乃能損我之

有餘。以奉天下。故有為與成功。皆我之所餘。而天下之所不足。為之而不恃。成功而不居。天下享其賜。而不知。所以奉

之者。不已。至乎。而聖人仍不自見真賢。凡以法天之道而已。

見真賢。凡以法天之道而已。

見真賢。凡以法天之道而已。

# 第七十八章

天下莫柔弱於水。而攻堅強者。莫之能先。

以其無以易之也。

無以易之。謂雖曲折萬變。而無以易水之柔也。

故柔之勝剛。弱之勝強。天下莫不知。莫能

行。

人非不知。而不肯行。

是以聖人云。受國之垢。是謂

社稷主。

垢。污穢也。以此凶惡。受之者。納之於柔道之中。

受國之不

祥。是謂天下王。

不祥。妖孽也。

正言若反。

似反。一

言其實  
正論

此亦言尚柔之用。水為至柔。而穿突陵谷。無堅不攻。天下之物。莫能先之。惟以易其柔也。故柔之勝剛。弱之勝強。如水之易見。人莫不知。而能柔能弱者之少。則莫能行也。故聖人有言曰。受國之垢。是為社稷主。受國之不祥。是為天下王。蓋一國之內。不能不善惡並出。天下之大。不能無妖孽雜生。王者以柔道受之。自然消歸於盡。猶之川澤之納污耳。夫垢與不祥。世人之所惡也。而謂王者受之。此正言若反之妙也。知道者其可忽諸。

## 第七十九章

# 和大怨必有餘怨

怨者。人之私隙也。和者。強相和也。

# 安可以

為善和怨。非是以聖人執左契而不責於

人。契者。刻木為券。中分之。各執其一。以表財物之信也。契有左右。左契。在王。財物

之家。待其執右契而應。故有德司契。司契

之。責者。取之於人也。無德司徹徹。強通也。天道無親常與善人

至虛。惟天。豈有所愛而親之。惟善人則與之耳。

此言大道之無心也。恩怨兩忘。方知至道。人有怨於我。而必欲與之和。雖無

執怨之心。猶知怨之為怨。則餘怨尚在。安得謂之善道。聖人為而不恃。成而不

居。每以有餘奉天下。如執左契。以待之自取。此所以無怨而不責於人也。故

司契者。自合其合。吾無容心。是為有德。若必欲強通之。則無德之司。微非有親。常與善人。亦惟司契而已。

# 第八十章

小國寡民。

國小民寡。則俗自淳厚。

使有什伯之器。而

不用。

器。材器也。其人之材。堪為什夫伯夫之長者。

使民重死。而

不遠徙。

重死。則畏罪。不遠徙。則安居。

雖有舟車。無所乘

之。

不致遠。以求利。

雖有甲兵。無所陳之。

不恃力。使

使

民結繩而用之。

結繩者。上古之治也。

甘其食。美其服。



安其居。樂其俗。鄰國相望。鷄犬之音相聞。

相望相聞。言其近也。民至老死不相往來。至老死。言其久也。

此章蓋老子歎夫勝之弊。而欲以太古之治救之也。謂有道者得小國寡民。而治之。使之有才而不用。重死而不遠遊。舟車甲兵。置而棄之。雖有書契。亦無所施。結繩足矣。以所食之食為甘。以所服之服為美。以所居之居為安。充然自足。樂其俗。而不知其他。即以鄰國之相望。鷄犬之音相聞。其近如此。而老死不相往來。蓋各足而不相求也。如是則淳淳悶悶。所謂安乎。泰者非乎。此老子因人心。不古而思還醇返朴之俗。欲復見之。故有味乎言之也。

# 第八十一章

信言不美。美言不信。信言。真實之言。美言。華采之言。善言

不辨。辨言不善。善言。純一之言。辨言。馳騁之言。知者不博

博者不知。博。博物也。聖人不積。虛若也。既以

為人。已愈有。施其所能。既以與人。已愈多。

推其所有。天之道利而不害。有心利均則害與利俱。天

行無心。但見其利。聖人之道為而不爭。有為之心。則起爭端。

無為之為。爭不可有。

老子一書。大抵以不爭為王。故於終篇以真實喻人。而歸於不爭之旨也。信則可復。不必夸美。故信言不美。美言則文飾太過。而不能信矣。善則合理。不必騁辨。故善言不辨。辨言則抑揚太過。而不能善矣。知常則一。不必博通。故知才不博。博者則馳騫於外。未必知道矣。聖人之道。絕聖棄智。洞然四虛。是無積也。而以至無供。萬物之求。則為人而愈有。與人而愈多。此虛不屈。動愈出之妙也。蓋聖人與天同功。天之道。雖有美利而不言。故但見有利而無害。聖人之道。無為而無不為。而未嘗自恃其有。故不與物爭。而天下莫能與爭。此聖人道與天合。而不爭之所。以約寶歟。

御註道德經

下篇

11  
12  
13